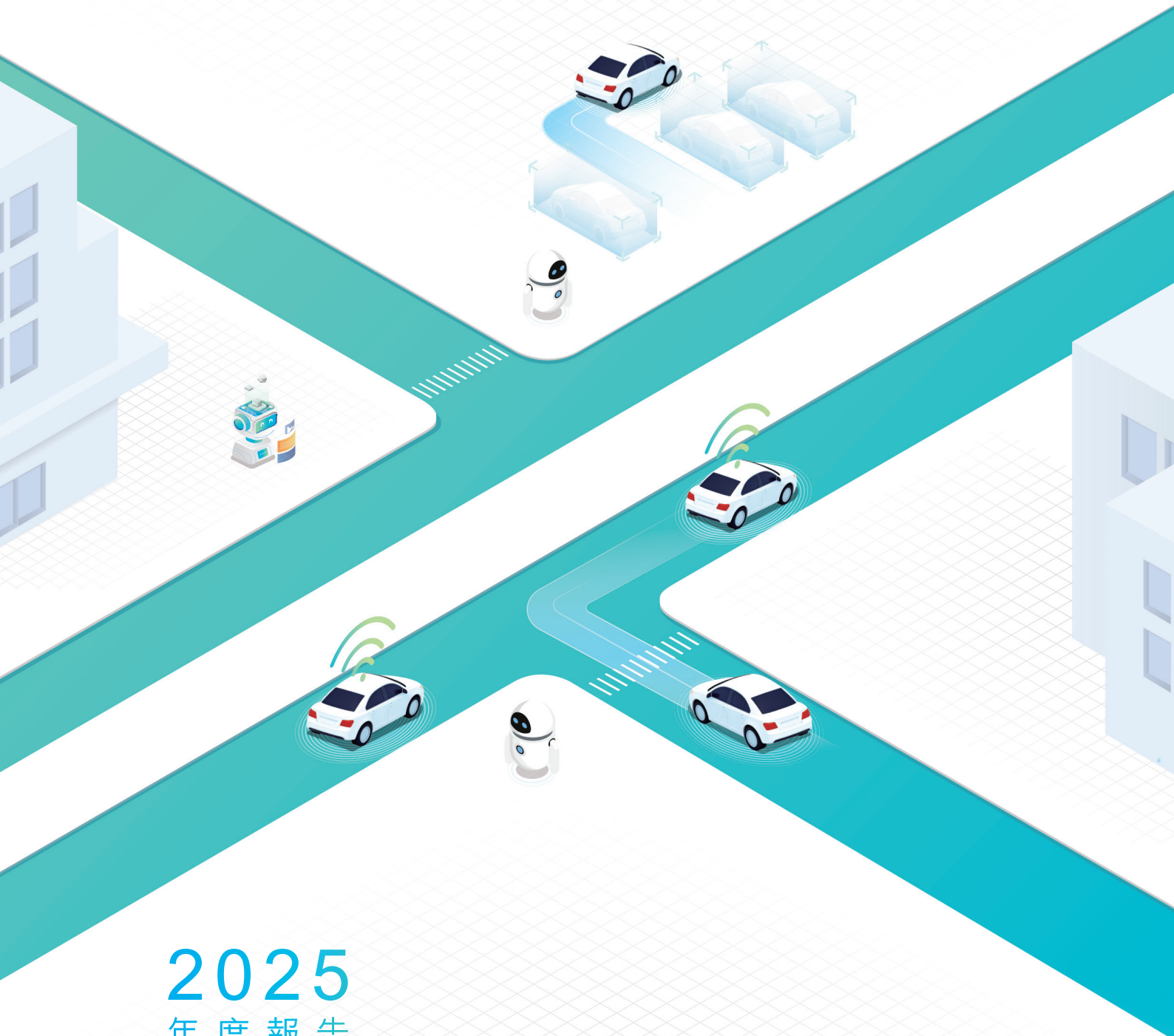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4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釋義
- 7 財務摘要
- 8 董事長致辭
-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 36 企業管治報告
- 54 董事會報告
- 7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15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2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21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 125 財務報表附註
- 199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本公司中文名稱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英文名稱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董事長)

盧玉坤先生

蔣京芳女士

劉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

薛睿女士

審計委員會

張為公博士

薛睿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薛睿女士(主席)

盧玉坤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為公博士(主席)

宋陽先生

薛睿女士

戰略委員會

宋陽先生(主席)

盧玉坤先生

張為公博士

監事會

朱慶華先生

汪冰潔先生

高黎昀女士

授權代表

宋陽先生

鍾明輝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劉芳女士

鍾明輝先生

總部、註冊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蘇州市

蘇州工業園區

迎前路28號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
40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法律顧問

中國法律

江蘇劍橋頤華律師事務所
中國
江蘇省蘇州市
吳江區
開平路500號
國貿大廈12、15樓

香港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2樓3203-3209室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自貿試驗區蘇州片區支行
中國
江蘇省蘇州市
蘇州工業園區
獨墅湖科教創新區
啟月路228號
紫金東方商務廣場1樓

投資者諮詢

電話：+86 (0512) 6500 1565
網站：www.imotion.ai
電郵：investor@imotion.ai

網站

www.imotion.ai

股份代號

01274



釋義

「AD」	指	自動駕駛；
「ADAS」	指	組合駕駛輔助系統；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BEV」	指	電動汽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且並非於聯交所上市的普通股；
「歐元」	指	歐洲聯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歐元；
「吉利集團」	指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及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控制的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或「知行科技」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其已自2023年12月20日起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釋義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我們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H股；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條款及條件，按發售價（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19,904,400股H股；
「國際發售」	指	國際包銷商按發售價在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於離岸交易中，及在美國境內僅依賴第144A條或任何其他可獲得的美國證券法登記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國際發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12月20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開始買賣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Mobileye」	指	Mobileye Vision Technologies Ltd.（於1999年在以色列註冊成立）及Mobileye Global Inc.（為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MBLY））。Mobileye主要從事ADAS及自動駕駛技術及解決方案的開發及部署；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29.65港元（以港元計）（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釋義

「PCBA」	指	已裝配印刷線路板；
「招股章程」	指	就全球發售及上市刊發的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2日之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之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財務摘要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錄得：

- 收入為人民幣1,000.5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下降19.81%。
- 毛利為人民幣15.2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下降83.22%。
- 毛利率為1.52%（2024年：7.28%）。
- 報告期內的除稅前虧損增加44.47%至人民幣416.56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88.34百萬元）。
- 報告期內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增加44.17%至人民幣415.6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88.32百萬元）。
- 報告期內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1.70元（2024年：人民幣1.27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4年：無）。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

本人僅此代表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報告。

回顧2025年，中國汽車市場持續引領全球。2025年，中國汽車產銷量分別達3,453.1萬輛及3,444.0萬輛，同比增長10.4%及9.4%，連續第17年位居全球第一，並連續三年保持在3,000萬輛以上規模。其中，新能源汽車市場延續高速增長態勢，產銷量分別達1,662.6萬輛及1,649.0萬輛，同比增長29.0%及28.2%，市場滲透率達47.9%，較2024年提升7個百分點。按車型分類，中國乘用車市場年度產銷量分別達3,027萬輛及3,010.3萬輛，均首次雙雙突破3,000萬輛，同比增長10.2%及9.2%。上述強勁表現為智能駕駛行業帶來廣闊的發展機遇。

2025年，本公司堅持「智能駕駛+具身智能」雙輪驅動戰略，在持續保持研發創新與量產交付能力領先優勢的同時，業務版圖由乘用車駕駛輔助快速拓展至機器人、無人物流車及重型商用車等多元場景。

在智能駕駛領域，本公司持續保持高效的產品研發及量產交付能力，並在多個業務領域取得關鍵性突破。截至2025年底，我們的智能駕駛產品系列已於超過46款車型實現量產交付，累計出貨量突破83萬套。我們全棧自研的iFC智能一體化前視攝像頭及iDC行泊一體域控制器已在多平台、多場景成功實現量產落地。2025年，我們基於地平線征程3系列芯片的解決方案持續量產推進，基於征程6系列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取得重要進展，同時基於瑞薩V4H系列的方案亦成功實現量產。例如，我們獲得基於征程6B平台的iDC310行泊一體域控制器量產定點，該項目亦屬征程6B平台首批定點項目之一。基於雙征程®6M芯片及征程®6M芯片的無人物流車域控制器及智能重卡域控制器亦成功獲得定點函，標誌著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成功拓展至非乘用車領域。同時，我們的客戶群持續擴大，新增華南某國產品牌及中韓合資主機廠等重要客戶。

技術研發方面，我們始終高度重視研發團隊。我們基於低算力平台構建的高性能泊車解決方案，以BEV感知算法為特色，性能持續提升，並逐漸進入穩定狀態。憑藉卓越性能和高性價比，已實現多項目快速移植。同時，我們持續加大前沿技術投入，開發了領先的兩段式端到端方案，實現了多維感知的深度融合，決策預測規劃一體網絡使駕駛風格更加擬人、可應對城區複雜場景，駕駛能力得到了跨越式提升。此外，我們已經開始部署VLA大模型，開發更安全、更通用和更符合人類期望的自動駕駛算法。值得一提的是，我們在多模態大模型從車端向其他應用領域延伸方面取得實質性進展。公司持續推進相關能力建設，已完成視覺語言導航／動作模型(VLN/VLA)的量化適配與端側部署，並集成至自研AI BOX平台。2025年9月，我們正式發佈基於地瓜機器人S100P平台的「大小腦一體化」具身智能AI Box——iRC100P。報告期內，相關方案已在多種主流形態的機器人平台上完成適配與測試驗證，可支持機器人響應自然語言指令開展感知、導航及若干任務執行，初步形成軟硬體一體化的產品能力。



董事長致辭

在製造與產能方面，我們位於蘇州工業園區的新總部大樓已於2025年9月落成並正式投入運營。秉承「製造即服務」的理念，我們打造了年產能達350萬套的5G智能製造基地，實現SMT、組裝及測試全流程自動化與數字化。以全球總部落成為契機，我們將構建集研發與製造於一體的技術創新中心，推動降本增效，促進業務增長。

在海外佈局方面，2025年中國汽車出口再創歷史新高，達709.8萬輛，同比增長21.1%，持續展現強勁的全球競爭力。在既有德國子公司的基礎上，我們於德國慕尼黑設立研發服務中心，並構建完善的海外場景數據庫，進一步提升我們在算法開發、系統工程及測試驗證的本地化能力。同時，我們與Delloyd達成合作，在馬來西亞成立合資企業，打造「中國製造、全球供應」的多國生產體系。

在具身智能領域，我們於2025年正式開啟第二增長曲線，成立全資子公司iMotion Robotics，並推出全球首款國產芯片驅動的具身智能AI BOX產品iRC100P。依託iRC100P及機器人關節技術，我們成功研發iMotion自動充電機器人，構建「行車—泊車—充電」的智能出行閉環生態系統。目前，我們已快速建立涵蓋「算法+AI平台+執行部件」的全棧能力體系，推動智能駕駛與具身智能技術協同發展。為加速商業化進程，我們已與傅利葉智能（一家領先機器人企業）達成全面戰略合作，雙方將圍繞機器人控制器及場景化機器人等核心領域開展深度協同研發，共同推動具身智能在多元場景中的商業落地與規模化應用。

展望2026年，我們將持續強化組合駕駛輔助系統核心能力，加快具身智能商業化進程，並持續加大在大模型、端到端解決方案及艙駕一體等前沿技術領域的投入。我們將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性能、高安全性及高性價比的全棧解決方案。同時，我們將進一步完善全球研發、製造及服務網絡，賦能全球車企加速智能化轉型，並推動具身智能產業發展，為客戶創造長期價值。

最後，我謹代表公司再次感謝各位股東、投資人、業務合作夥伴對我們一如既往的信任與支持，並代表董事會向辛勤工作的全體員工，致以最誠摯的感謝。

董事長
宋陽先生

2026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市場回顧

2025年，中國汽車市場穩步增長

2025年，我國汽車產銷分別達到3,453萬輛和3,440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0.4%和9.4%。其中乘用車產銷累計達到3,027萬輛和3,010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0.2%和9.2%。值得一提的是中國品牌乘用車勢頭強勁，共銷售2,094萬輛，佔乘用車銷售總量的69.5%，市場佔有率較上年提升4.3個百分點。

新能源汽車產銷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於2025年，我國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達到1,663萬輛和1,649萬輛，同比分別增長29.0%和28.2%，市場佔有率達到47.9%。同時，我國汽車出口保持穩定增長，達到710萬輛，同比增長21.1%。

2025年，中國政府陸續出台政策，推動智能駕駛行業高質量發展

2025年中國國家層面和地方層面協同發力，完善政策法規、強化標準體系、推動試點發展，為推動智能駕駛行業高質量發展提供制度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國家層面，政策聚焦安全規範與產業引導，構建全方位監管與支持體系。2025年2月25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印發《關於進一步加強智慧網聯汽車產品准入、召回及軟件線上升級管理的通知》，明確將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及OTA納入強制性監管框架。2025年6月4日，全國標準信息公共服務平台公示了關於徵求《智能網聯汽車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安全要求》擬立項強制性國家標準項目意見的通知。2025年9月17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公開徵求《智能網聯汽車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安全要求》強制性國家標準的意見，徵求意見截止至2025年11月15日。2025年12月31日，工業和信息化部正式發佈《輕型汽車自動緊急制動系統技術要求及試驗方法》，這一國家標準將自動緊急制動系統由推薦性轉為強制性，並擴大了適用車型範圍，標誌著中國汽車主動安全進入「強制標配」新時代。

地方層面，北京市、廣州市、武漢市、安徽省、杭州市等多地的支持性法規落地生效。例如，2025年4月1日，《北京市自動駕駛汽車條例》正式生效，成為國內首個明確允許L3級自動駕駛私家車合法上路的地方性法規。2025年12月，工業和信息化部公佈我國首批L3級有條件自動駕駛車型准入許可，兩款車型獲得准入並在重慶、北京指定區域開展上路試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組合駕駛輔助系統滲透率持續提升

2025年，比亞迪、長安汽車、吉利汽車、奇瑞汽車和廣汽集團等頭部整車製造商(「OEM」)相繼召開發佈會，推進智駕平權。得益於頭部OEM的推動以及成本的普遍下降，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快速向人民幣20萬元以下價格帶車型滲透。組合駕駛輔助系統整體滲透率達到約66.12%，較2024年提升約10個百分點。

自動駕駛算法模型持續升級迭代

2025年，自動駕駛算法模型呈現快速迭代的趨勢，從「感知－決策」端到端大模型向「理解－推理」升級。視覺語言模型(「VLM」)通過在共享嵌入空間中統一感知和自然語言推理，在面對新物體、不同天氣條件和駕駛規範時，表現出更強的泛化能力；此外，視覺語言行動(「VLA」)大模型將傳感器數據流、自然語言高級指令和低級執行指令融合到單一策略中，使車輛具備更強的場景理解和推理能力。

II.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提供商，依託計算平台、高效軟件中間件、人工智能算法等多項先進系統研發能力，通過軟件與硬件的高效結合，為客戶提供先進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我們擁有已商業化的L2級至L2+級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其中L2+級並非SAE(1)標準下的官方分類)，並正為汽車製造商開發L3至L4級自動駕駛解決方案。我們主要業務線包括：(1)提供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2)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及(3)銷售已裝配印刷線路板(「PCBA」)產品。

報告期內，得益於越來越多的搭載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客戶車型進入量產交付階段，我們向客戶交付了逾388,000套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相較於去年增長70.9%。2020年至2025年，我們已向客戶交付逾834,000套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大部分來自向OEM銷售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包括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及智能前視攝像頭產品）。我們借助在產品設計及開發、算法及功能開發、系統集成及製造等方面的核心垂直整合能力，為OEM開發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可以安裝在新能源汽車(NEV)及燃油車(ICE)上，並能夠實現多樣化的組合駕駛輔助功能。

報告期內，我們來自提供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26.16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192.58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下降22.34%，佔我們2025年總收入的約92.56%，其中銷售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收入約為人民幣782.56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134.61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下降31.03%，該下降主要由於來自客戶的Supervision™訂單數量大幅下降。但自研iDC系列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95.67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93.77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增長108.67%，顯示出了自研iDC系列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較快的增長趨勢；銷售智能前視攝像頭收入約人民幣143.60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57.97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增長147.73%，該增長主要是由於多個客戶新車型進入到量產交付階段。

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我們持續向OEM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我們的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主要集中在三個方面：(1) 組合駕駛輔助軟件及硬件的開發；(2) 組合駕駛輔助算法及功能的開發；及(3) 功能安全諮詢及驗證。我們的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主要側重兩個方面：(1) 概念驗證項目：在該等項目中，OEM委聘我們對新技術進行概念驗證；利用我們的全面研發能力及先進技術，我們在短時間內開發並向OEM提供原型以進行概念驗證；及(2) 有關提供我們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的研發服務：獲得定點函後，我們開始向客戶提供研發服務，主要包括硬件、軟件、算法及組合駕駛輔助功能的研發，以及實施、集成、測試及驗證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我們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62.36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41.66百萬元)，佔我們報告期內總收入的約6.23%。報告期內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收入較2024年有所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獲得多個新的研發項目，並完成相應的開發任務且取得客戶驗收。

銷售PCBA產品

報告期內，我們繼續從事製造及向第三方銷售PCBA產品的業務，根據客戶的規格，在PCB上安裝不同的電子元件，如SoC、電阻器、電容器及發射器，以製備完全可用的PCBA。

報告期內，我們銷售PCBA產品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11.88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3.48百萬元)，佔我們報告期內總收入的約1.19%。

項目獲取情況

報告期內，我們共獲得包括奇瑞汽車、零跑汽車、吉利汽車、東風汽車等知名OEM客戶的37個定點函。該等項目涵蓋無人物流車域控制器項目和智能重卡項目，標誌著我們的智能駕駛產品首次成功拓展至無人物流車和重型商用車等新業務領域。同時，我們首次進入中國華南某領先OEM及中韓合資OEM的供應鏈，成功實現客戶覆蓋範圍的突破。上述定點車型大部分都將於2025年至2027年間投產，有助於鞏固我們商業化落地的優勢並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進展

報告期內，我們的產品和算法進行了快速的迭代。在產品方面，我們全棧自研的iDC500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已進入量產階段，這也是全球首款在瑞薩V4H計算平台成功部署量產BEV Transformer+OCC感知算法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2025年1月，我們與地平線（股份代號：09660）正式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基於最新一代征程6系列加快推進量產合作。基於地平線征程®6B計算平台的iDC310域控制器已取得頭部OEM定點函並將於2026年開始量產，這將是地平線征程®6B計算平台全球首個量產項目。基於地平線征程®6M計算平台的iDC510 Pro域控制器也已取得多家客戶的定點函並將於2026年量產。同時，基於雙地平線征程®6M計算平台的iDC700域控制器也獲得定點函，這也是業內首個基於雙地平線征程®6M計算平台的無人物流車項目。

在智能駕駛算法方面，我們的端到端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在兩段式技術路徑日趨成熟的基礎上，正全力向感知、決策、規劃全鏈路一體化的一段式架構演進；泊車BEV算法持續打磨，已在超過數十款車型上量產落地，並在中小算力平台上展現出優異表現，驗證了高性能算法跨平台、跨車型的規模化適配能力。在數據體系方面，依託已建成的高度自動化數據採集與標註平台，我們進一步引入VLA與世界模型進行高質量數據生成，有效擴充了訓練數據的規模與多樣性，加速了算法迭代閉環。同時，我們正積極推進VLA大模型在中算力平台上與一段式模型的融合部署，探索多模態大模型驅動的自動駕駛新範式，致力於打造更安全、更通用、更符合人類意圖的智能駕駛系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具身智能業務進展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佈局具身智能領域。2025年3月，我們設立了全資子公司艾摩星機器人(蘇州)有限公司(「艾摩星機器人」)。艾摩星機器人將依託母公司的技術和產業基礎，利用具身智能與自動駕駛系統在視覺感知、多模態交互等方面的技術通用性，聚焦具身智能技術從研發到商業化落地。2025年5月，我們與蘇州小工匠機器人有限公司(「小工匠機器人」)(後更名為一平米動力(蘇州)有限公司)簽署股權轉讓框架協議，快速佈局具身智能關鍵零部件，在加速拓展具體場景應用方面邁出堅實一步。

依託我們在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領域積累的技術能力與量產經驗，報告期內，我們加快推進具身智能主控制器業務佈局，推出面向機器人通用應用場景的AI BOX產品iRC100P。該產品基於國產高算力芯片平台打造，採用「大小腦一體化」架構，並延續車規級產品設計與工程化經驗，可為具身智能應用提供邊緣側軟硬一體化支撐。

在具身智能算法方面，我們基於VLA大模型框架構建了端雲一體的智能架構，雲端提供強大的場景理解與任務規劃能力，邊緣端實現快速流暢的實時推理，兼顧智能水平與響應效率。依託大模型的通用理解能力，機器人能夠靈活應對多樣化的任務場景，具備更強的泛化性與適應性。同時，我們建立了基於Sim-to-Real的數據生產體系，通過仿真環境高效生成大規模訓練數據並實現向真實場景的遷移，大幅降低了數據獲取成本，加速了機器人算法的迭代與落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具身智能大模型邊緣部署方面，我們持續推進相關能力建設，已完成視覺語言導航／動作模型（VLN/VLA）的量化適配與端側部署，並集成至自研AI BOX平台。報告期內，相關解決方案已在多種主流形態的機器人平台上完成適配與測試驗證，可支持機器人在自然語言指令下開展感知、導航及部分任務執行，初步形成軟硬協同的產品化能力。

目前，我們已逐步建立涵蓋邊緣AI算力平台、大模型算法、模型部署能力及核心執行部件在內的技術體系。未來，我們將基於現有技術基礎，持續推進下一代高算力平台及相關產品的研發迭代，提升端側模型運行效率與系統整體性能，推動具身智能技術在更多實際場景中的應用落地。

海外佈局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推進海外佈局。2025年5月13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與馬來西亞汽車產業鏈的標桿企業Delloyd Technology Berhad簽署了合資協議，於2026年1月出資於馬來西亞成立合營公司，逐步建立本地化運營體系，以促進我們業務版圖快速拓展至東南亞市場。我們已經完成第一條馬來西亞產線的搭建並進行試生產，預計於2026年上半年正式投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I.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1,000.5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47.15百萬元或19.81%。其中，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所得收入為人民幣926.1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66.42百萬元或22.34%；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所得收入為人民幣62.3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0.70百萬元或49.69%；及銷售PCBA產品所得收入為人民幣11.8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61百萬元或11.92%；2025年其他項目收入為人民幣0.17百萬元。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來自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的92.56%（2024年：95.58%）。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所得收入佔其收入的6.23%（2024年：3.34%），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PCBA產品所得收入佔其收入的1.19%（2024年：1.08%），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項目所得收入佔其收入的0.02%。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估總收入的	2024年	估總收入的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 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解決方案	782.56	78.21%	1,134.61	90.93%
— 智能前視攝像頭	143.60	14.35%	57.97	4.65%
小計	926.16	92.56%	1,192.58	95.58%
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62.36	6.23%	41.66	3.34%
銷售PCBA產品	11.88	1.19%	13.48	1.08%
其他項目	0.17	0.02%	—	—
總計	1,000.57	100.00%	1,247.72	100.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985.3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71.56百萬元或14.83%。其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成本為人民幣907.3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06.36百萬元或18.53%；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成本為人民幣68.2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6.51百萬元或114.92%；及銷售PCBA產品的成本為人民幣9.5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82百萬元或16.02%；及2025年其他項目成本為人民幣0.1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15.2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75.59百萬元或83.22%。其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毛利為人民幣18.7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60.06百萬元或76.19%；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5.9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81百萬元或159.86%；及銷售PCBA產品的毛利為人民幣2.3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21百萬元或10.12%；及2025年其他項目毛利為人民幣0.07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52%（2024年：7.28%）。由於本公司的市場定價戰略及產品結構調整，本公司的組合駕駛輔助控制器產品Supervision™的收入減少，而其相應的銷售成本增加，導致本公司2025年的毛利較2024年有所減少。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為本集團研發開支及先進製造業基地建設提供的補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6.09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1百萬元增加3.0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這與我們的理財產品收益／虧損相關；(ii)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i)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或收益淨額；(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及(v)其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9.60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6.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開支為人民幣18.39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39百萬元減少39.5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售後質保金的減少。銷售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4%同比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4%，下降0.6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80.3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50百萬元增加39.6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業務發展和提升管理效能，在智能化升級，專業諮詢服務以及引進高端人才方面的支出增加。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61%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03%，上升3.42個百分點。

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322.78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0.65百萬元增加15.01%。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進一步增加自研新產品及自動駕駛技術的研發投入，以及本公司積極吸引市場頂尖的自動駕駛算法人才，人才投入增加。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49%同比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2.26%，上升9.77個百分點。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1.0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9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2025年2月配售及2025年7月配售完成，導致現金增加，因而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5.74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4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的利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416.5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8.34百萬元增加44.47%。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為人民幣416.4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8.34百萬元增加44.4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虧損為人民幣415.6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8.32百萬元增加44.17%。

IV.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現金流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75.3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則為人民幣404.98百萬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同比減少人民幣229.68百萬元。該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加速了客戶回款和採購原材料的付款減少的綜合影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65.2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則為人民幣264.82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523.87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則為人民幣127.16百萬元。該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2025年2月配售及2025年7月配售完成以及銀行借款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609.85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為人民幣673.13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00.47百萬元，主要為對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的投資，相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3.91百萬元增加34.19%。該增長主要由於2025年資金增加所致。

收購及處置該等理財產品並不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公佈的交易。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i)原材料；(ii)在製品；及(iii)製成品。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291.54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8.94百萬元減少2.4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製成品增加及原材料減少的綜合影響。

於2025年，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平均存貨周轉天數按年初及年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該年銷售及服務成本再乘以360天計算）為108天，較2024年的87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項目的發出商品增加。

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478.29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90百萬元增加51.89%。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借款：		
<i>有抵押</i>		
銀行借款(a)	<u>240,614</u>	<u>170,173</u>
<i>無抵押</i>		
銀行借款(a)	<u>58,000</u>	<u>—</u>
	<u>298,614</u>	<u>170,173</u>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i>有抵押</i>		
銀行借款(a)	<u>33,422</u>	<u>—</u>
<i>無抵押</i>		
銀行借款(b)	<u>82,000</u>	<u>114,500</u>
其他貸款(c)	<u>64,000</u>	<u>30,000</u>
應付利息	<u>258</u>	<u>225</u>
	<u>179,680</u>	<u>144,725</u>
借款總額	<u>478,294</u>	<u>314,898</u>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分別為54.94%及34.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39百萬元的使用權抵押予銀行作為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274.04百萬元之抵押。

資本開支及投資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22.61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8.72百萬元增加1.78%。

財政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倘日後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會出現外匯風險。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開展。大部分資產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非人民幣資產及負債為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承受來自以非人民幣計值的日後商業交易和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境外業務的投資淨額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中國的現金回流受到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規及條例的規限。此外，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外匯風險敞口。

或有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員工成本及僱員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564名僱員（於2024年12月31日：575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9.97百萬元增加22.1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3.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高級研發人才及行政人員的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我們致力於建立有競爭力和公平的薪酬體系。為了有效激勵僱員，我們透過市場調研不斷完善薪酬和激勵政策。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績效評估，以提供僱員的績效反饋。我們僱員的薪酬通常包括基本工資和績效獎金。若干股權激勵計劃亦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核心僱員而設，作為彼等向我們提供服務的報酬，並激勵及獎勵為本公司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有關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妥為公佈的年報所載「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V.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VI.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I. 未來策略及展望

2026年被視為智能輔助駕駛行業從「規模化普及」邁向「質量效益」轉型的關鍵之年。消費者對智駕功能的認知和接受度日益提高，對於智能駕駛的需求也日益增長，智駕能力已成為購車關鍵決策要素。「智駕平權」進一步深化，高速領航輔助駕駛（「NOA」）、城區NOA等高階輔助駕駛功能正快速從高價車型向人民幣10-20萬元主流價格帶滲透，預計2026年NOA功能滲透率將顯著提升。同時，國家政策法規及消費者都更加看重智能駕駛的安全性，對於智能駕駛的技術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解決方案的可靠性和性價比在主流價格帶乘用車的供應商選擇中顯得格外重要。我們在中低算力、中算力、中高算力的不同芯片平台上，均已部署高安全性和高性價比解決方案，滿足不同車企不同車型的多元化需求。

中國在汽車電動化、智能化已經具備了領先優勢，為開拓海外市場奠定了堅實基礎。2025年我國汽車出口再創新高，達到710萬輛，同比增長21.20%。中國OEM在海外市場的知名度和影響力日益提升，推動歐洲及東南亞等地對組合駕駛輔助系統的需求增長，為中國智能駕駛供應商的全球拓展提供了寶貴的機遇。

2025年，具身智能技術迎來快速迭代，以VLA大模型為代表的技術融合成為核心突破，顯著提升了機器人在複雜環境中的感知、決策與執行能力。技術進步、政策支持和供應鏈發展使得具身智能迎來落地曙光。具身智能預計將形成「工業先行、全場景滲透」的發展格局。其中，工業製造、物流倉儲、特種巡檢等預期成為其率先落地的核心場景，有效實現效率提升與成本降低。與此同時，消費級具身智能產品加速市場滲透，隨著供應鏈優勢凸顯，產品價格持續下降，部分消費級人形機器人價格已降至萬元級別，推動該等技術於家庭服務、教育、娛樂等生活場景的普及進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繼續引領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及產品大規模商業化

我們將持續優化及完善現有產品線，擴大自主製造能力，強化業務擴張；通過技術進步和供應鏈優化，向客戶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及產品。我們的智能化新工廠已經正式投入使用，結合新引入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SAP)及製造執行系統(MES)系統，極大提升供應鏈及生產製造的數字化水平，顯著提升生產效率和質量。2026年，我們將擴充產能來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量產交付需求。

持續研發投入，鞏固技術領先地位

本公司專注於向市場提供大規模商業化智能駕駛解決方案。目前，我們已自主研發了核心算法、軟件中間件和雲平台，未來我們將持續優化軟件，提升解決方案的技術壁壘和性價比，不斷提升公司產品的核心競爭力。在算法方面，我們將深化一段式端到端及VLA大模型的部署，打造更安全、更通用和更符合人類期望的自動駕駛算法；在數據層面，我們將不斷完善全鏈路數據閉環體系，提升數據挖掘能力及數據價值，縮短研發週期；我們會持續迭代優化自研軟件中間件，使其更為自動化及程序化，更好地兼容多種類計算平台並提升資源運行效率；在計算平台方面，我們將深化與地平線的合作，加速基於征程6平台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的投產。同時，我們將與合作夥伴協同打造艙駕一體平台及整車中央計算平台。

繼續深化，擴大及多元化OEM客戶群

我們將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並努力將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擴展至更多的車型。同時我們會繼續增加銷售及營銷團隊的規模，在重點潛在客戶方面實現突破。另外，我們會聯合戰略合作夥伴，擴大OEM客戶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提升價值鏈整合能力

我們將繼續與現有的國際頂級系統級芯片(「SoC」)供應商合作，同時在與地平線戰略合作的基礎上，積極推進基於地平線征程系統芯片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的研發及商業化落地。我們擬與傳感器供應商深化合作，打造模塊化解決方案以縮短開發週期及提升解決方案的適配性。此外，我們正積極推進對可產生協同效應的優質公司的投資及併購，以加強我們的垂直整合能力。

打造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國際品牌

我們將堅定海外擴張戰略，一方面為中國OEM的海外業務提供支持，另一方面積極開拓國際客戶。基於此前的深耕，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已跟隨我們的客戶擴展到歐洲、中東、東南亞、韓國、日本等地區及國家，積累了豐富的海外場景應用經驗與本地化服務能力。2026年，我們計劃持續強化全球銷售及服務網絡，積極推進在日本建立本地服務網絡，通過海外事業部和生產基地、技術適配、生態合作及數據合規能力加速切入海外車企直供體系。此外，我們將借助戰略海外股東提供的資源，開拓新的海外業務機會，建立更多的國際戰略聯盟。

積極探索更多元化的業務模式

我們目前的解決方案主要聚焦於乘用車智能駕駛。此外，在公共交通、貨運物流、農業機械、工業和倉儲、礦區和港口等特殊場景作業中，智能駕駛解決方案也具有廣泛的應用前景，有助於提升運輸效率、減少人員傷害和降低成本。我們已與多家頭部無人物流企業及智能重卡企業展開了深入交流，並已取得無人物流車和智能重卡的定點函，標誌著公司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已經成功進入非乘用車領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持續深耕具身智能領域

我們將在iRC100P產品基礎上，啟動下一代高算力AI BOX平台的研發，進一步提升端側模型推理效率與多模態感知融合能力。新產品將支持更大參數規模的VLA模型部署，滿足複雜場景下的實時決策需求，同時拓展對更多形態機器人平台的兼容性，構建更具通用性的邊緣智能底座。

在現有VLA架構基礎上，我們將重點突破長時序任務規劃與精細操作控制能力，提升機器人在動態環境中的自主決策水平。同時，優化Sim-to-Real數據生產體系，引入更多真實場景數據反饋機制，增強模型在複雜工況下的泛化性能與魯棒性，縮短算法從實驗室到實際場景的落地週期。

我們將依託已驗證的軟硬件協同能力，積極拓展具身智能技術在智能製造、智慧物流、商用服務等領域的場景化應用。通過與產業鏈上下游企業建立戰略合作，推動AI BOX平台及配套算法方案在典型場景中的規模化部署，逐步形成可複製的商業落地模式，為公司開闢新的增長曲線。

我們將持續完善具身智能技術體系，提升系統級解決方案的自主可控程度。同時，積極參與行業標準制定與開源生態建設，與機器人本體廠商、應用開發商及科研機構建立深度協作，共同推動具身智能產業的健康發展。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51歲，於2017年3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並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宋先生目前亦擔任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

宋先生為汽車行業的資深人員，在國內及本地化國際市場領先汽車品牌擔任高級領導職位擁有近22年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宋先生曾於2004年7月至2014年7月於領先的汽車部件全球供應商博世汽車部件（蘇州）有限公司（「**博世汽車**」，為Robert Bosch GmbH的附屬公司）任職，先後於汽車電子部擔任被動安全工程部高級工程師、底盤系統控制部擔任被動安全工程部科長及底盤系統控制部組合駕駛輔助工程部部門經理，於2014年9月至2016年10月為百利得汽車主動安全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百利得汽車**」，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汽車安全領先公司寧波均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0699）的附屬公司）的總經理。

宋先生於1996年7月取得北京機械工業學院的機電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2月進一步取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的電子信息工程學碩士學位。

盧玉坤先生，44歲，於2017年9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技術官，並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且亦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盧先生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戰略投資及資本市場管理。盧先生目前亦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知行汽車科技（嘉興）有限公司、艾摩星機器人（蘇州）有限公司、知辛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一平米動力（蘇州）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經理或監事。

盧先生作為研發專家，在汽車行業積累逾19年經驗，尤其是技術開發方面。加入本集團之前，盧先生於2006年3月至2014年12月在博世汽車任職，離職前職位為研發部經理，主要負責汽車被動安全技術及駕駛輔助系統研發。彼亦於2015年1月至2016年8月在百利得汽車研發部擔任工程經理，於2016年9月至2017年8月期間於耐世特汽車系統（蘇州）有限公司擔任創新及新企業副工程總監，主要負責智能駕駛技術研發。

盧先生於2004年6月取得南京航空航天大學信息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1月進一步取得英國愛丁堡大學的訊號處理和通訊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蔣京芳女士，58歲，於2024年5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總裁及於2025年6月20日獲委任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執行集團戰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

蔣女士在汽車行業的經驗豐富，有近26年的國內及本地化國際汽車公司高級管理層任職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蔣女士自2000年6月至2021年5月擔任博世汽車中國ADAS業務部的高級副總裁兼主管，2021年6月至2024年3月擔任蘇州禾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裁。

蔣女士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精細儀器儀表學士學位。其於2017年獲得中國曼海姆同濟大學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劉芳女士，43歲，於2022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於2025年6月2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融資及投資。

劉女士為具備多樣化能力的財務行政人員，於財務管理、投資和業務運營方面積逾多年經驗，並於新能源汽車相關行業積逾七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女士於2017年11月至2022年8月在凱博易控車輛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專注為新能源商用車駕駛系統提供高級產品及全面解決方案的高科技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投資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財務事宜整體管理。

劉女士於2005年7月取得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劉女士亦為江蘇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中國註冊會計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66歲，於2022年11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董事。彼獲重新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自九十年代起，張博士一直從事汽車電子及計量與控制技術方面的科研，目前為東南大學教授兼博士生導師，並擔任蘇州市汽車電子與智能交通重點實驗室主任。

張博士於1982年1月取得南京航空學院(現稱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的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10月進一步取得中國東南大學的精密儀器及機械學的博士學位。張博士亦獲授多個獎項及殊榮，如(i)2004年獲選為「青藍工程」的中年與年青學術領袖培育目標；及(ii)於2008年榮獲蘇州市科技合作貢獻獎。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薛睿女士，41歲，彼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自2022年2月起，薛女士為朝暉資本（一家專注於先進製造、半導體和生物技術行業的技術型初期股權投資基金）的董事總經理，主管初期股權投資及投資者關係事宜。在此之前，薛女士在TMT企業出任各類管理職位，從中獲取豐富的財務管理及企業戰略經驗，包括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11月出任Soulgate Hong Kong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及於2017年8月至2020年11月在聯交所上市科技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0）擔任併購及管理部助理總經理。薛女士早期的職業生涯始於德意志銀行股份公司，彼於該公司擔任關鍵高級職位，包括中國TMT領域主管，負責就涉及大中華地區TMT行業的融資及併購活動向客戶提供意見。

薛女士於2006年5月取得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的學士學位，並於2022年6月進一步取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薛女士為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監事

朱慶華先生，45歲，於2018年5月首次加入本公司，並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及履行監事的其他監督職務。朱先生亦曾並一直擔任本集團內多個職位，包括(i)於2020年6月至2022年11月擔任董事；(ii)於2018年5月至2021年2月擔任本公司銷售總監；(iii)於2021年3月至2022年8月擔任本公司高級銷售總監；(iv)自2022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銷售；及(v)自2021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艾摩星汽車科技有限公司的監事。

加入本集團之前，朱先生於2015年8月至2018年4月擔任勞士領汽車配件（昆山）有限公司的高級經理，監督業務開發的管理工作。擔任此銷售職位之前，朱先生於汽車電子開發方面積累逾12年實踐經驗，包括於2008年5月至2015年7月擔任博世汽車高級項目工程師，監督汽車電子部件的開發；自2006年9月起在馬瑞利動力系統（上海）有限公司（現稱馬瑞利（中國）有限公司）擔任設計工程師，以及於2003年12月至2006年6月在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設計師等職位。

朱先生於2003年6月取得中國武漢理工大學的熱能與動力工程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汪冰潔先生，39歲，於2017年6月首次加入本公司，並已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及履行監事的其他監督職務。

汪先生亦曾及一直擔任本集團多個高級職位，包括(i)自2017年6月至2019年1月擔任本公司高級硬件工程師；(ii)自2019年2月至2020年5月擔任主任硬件工程師；及(iii)自202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硬件部門總監。加入本集團之前，汪先生於2015年5月至2017年6月曾擔任百利得汽車的高級硬件工程師，工作範疇為ADAS硬件設計、開發及管理。汪先生先前於2008年7月至2015年5月任職於華碩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汪先生於2008年6月取得中國合肥工業大學的生物醫學工程學學士學位。

高黎昀女士，40歲，於2018年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高級人力資源總監，並已於2025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高女士目前亦擔任本集團附屬公司艾摩星汽車科技(武漢)有限公司及艾摩星汽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或經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高女士於2016年1月至2018年2月在耐世特汽車系統(蘇州)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業務夥伴，於2014年1月至2016年1月在偉爾格羅普閥門和控制(蘇州)有限公司擔任人事專員，於2010年10月至2014年1月在格蘭富水泵(蘇州)有限公司的技术中心中國擔任人事行政專員，於2008年8月至2010年10月在英格索蘭(中國)工業設備製造有限公司擔任人事專員。

高女士於2008年6月於蘭州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宋陽先生，51歲，於2017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有關宋陽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

盧玉坤先生，44歲，於2017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及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有關盧玉坤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

蔣京芳女士，58歲，於2024年5月23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總裁。有關蔣京芳女士的簡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

劉芳女士，43歲，於2022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有關劉芳女士的簡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公司秘書

劉芳女士，於2023年3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劉芳女士的簡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

鍾明輝先生，於2023年3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彼於公司秘書、併購、財務報告及審計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鍾先生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級總監，主要負責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管理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

鍾先生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2003年12月取得澳洲國立大學的商業學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將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文化

整個集團健康的企業文化對實現其願景及戰略不可或缺。本公司致力確保其事務按良好企業管治常規進行，以確保妥為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業務風險，並能為其股東帶來可持續的回報。董事會致力於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營運業務，以實現我們的核心企業使命「人人擁有智能出行」及我們的願景「最值得信賴的智能出行合作夥伴」。為促進誠信為本、合作共贏的營運環境，本公司設計並採用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其業務營運符合相關規章制度。聯交所刊發的企業管治守則載明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而本集團根據該等原則管理其公司事務（如其董事會組成、審計、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本公司實施有關反賄賂、反腐敗及反欺詐的嚴格內部程序，該程序令本公司能夠提高長期可持續績效。本企業管治報告提供一個渠道，股東可藉此評估本集團將該等原則應用於其業務的方式。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間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
盧玉坤先生
蔣京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劉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李雙江先生（自2025年11月14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程晟先生（自2025年4月11日起辭任）
陶志新先生（自2025年5月2日起辭任）
楊元奎先生（自2025年4月25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
薛睿女士
劉勇先生（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組成能確保其擁有強效之獨立性，於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保持平衡。

除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所載董事履歷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董事會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並按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

董事會知悉企業管治乃全體董事的共同責任，其包括：(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該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其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其履行於本公司的職責，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亦鼓勵董事單獨約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並向其進行徵詢。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管治結構項下的下列主要特徵或機制，並認為有關特徵或機制可有效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

董事會的組成：於整個報告期內，董事會無論何時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獨立性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屬獨立。

董事會決策：倘董事於任何交易、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其不可就批准相同事宜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進行表決，亦不應被計入法定人數。倘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審議的事宜中擁有利益衝突，且董事會已確定該利益衝突屬重大時，應召開董事會會議而非通過書面決議案處理該事宜。

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的溝通：董事長高度重視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的溝通，每年至少與其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位收取固定費用。不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業績掛鈎的股權報酬，以避免其決策時出現潛在偏見或損害其客觀性及獨立性。

董事會評估：董事會評估及檢討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投入的時間以及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參與情況，以確保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專業意見：為協助董事適當履行其職責，所有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或內部法律團隊尋求意見，亦可尋求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設立正式及非正式溝通渠道，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我們的公司章程及各個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制定正式框架，以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維持獨立及可自由表達意見，而彼等的意見有系統地由董事會考慮。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亦定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直接溝通，以就廣泛事宜獲得彼等的獨立觀點及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合共已舉行10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已出席／ 已舉行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	10/10	100
盧玉坤先生	10/10	100
蔣京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5/5	100
劉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5/5	100
李雙江先生(自2025年11月14日起辭任)	9/9	100
非執行董事		
李程晟先生(自2025年4月11日起辭任)	4/4	100
陶志新先生(自2025年5月2日起辭任)	4/4	100
楊元奎先生(自2025年4月25日起辭任)	4/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	10/10	100
薛睿女士	10/10	100
劉勇先生(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	10/10	100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合共已舉行2次股東會。各董事出席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已出席／ 已舉行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	2/2	100
盧玉坤先生	2/2	100
蔣京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1/1	100
劉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1/1	100
李雙江先生(自2025年11月14日起辭任)	2/2	100
非執行董事		
李程晟先生(自2025年4月11日起辭任)	0/0	不適用
陶志新先生(自2025年5月2日起辭任)	0/0	不適用
楊元奎先生(自2025年4月25日起辭任)	0/0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	2/2	100
薛睿女士	2/2	100
劉勇先生(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	2/2	100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自其各自獲委任日期起直至任期屆滿選舉董事的股東會召開日期止固定任期三年。

董事應由股東會選舉產生，每屆任期三年。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公司章程及本公司提名政策載列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的任命或重選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各董事於獲委任進入董事會時均會收到一份全面的入職培訓材料，內容涵蓋本公司業務運營、政策及程序，及作為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其充分了解各自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

董事定期更新及了解有關法律、規則、法規及指引的修訂或更新情況，尤其是該等新的或經修訂的法律、規則、法規及指引對董事各自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總體的影響。

本公司鼓勵董事持續了解與本集團有關的所有事項的最新情況，並酌情參加簡報會、研討會及有關培訓課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的要求，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其各自的培訓記錄。

蔣京芳女士及劉芳女士均於2025年6月2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蔣女士及劉女士各自均於2025年6月20日取得關於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法律意見。蔣女士及劉女士確認彼等理解身為董事的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董事的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 計劃的性質 (附註)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	A及B
盧玉坤先生	A及B
蔣京芳女士 (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A及B
劉芳女士 (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A及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	A及B
薛睿女士	A及B
劉勇先生 (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	A及B

附註：

- A. 參加律師事務所提供的且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 B. 閱讀多種議題 (包括企業管治事宜、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 的材料

董事有關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及按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作出平衡、清晰及可理解的評估。高級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該等解釋及資料，以讓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提呈董事會批准。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極大疑慮之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亦認為提高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水平是支持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和持續發展的必要元素。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我們在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資。我們將根據候選人的才能及其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並計及我們自身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求，選出潛在董事會候選人。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評估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我們明白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有其獨特的重要性。我們將採取措施促進及提升本公司各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列明，董事會應一直擇機甄選合適候選人並就此提出建議，以待董事會委任，務求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特別是，經計及本集團的業務需求，以及不斷轉變而可能對業務計劃造成影響的形勢，我們將積極地不時物色及甄選多名具備不同領域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人士，並存置一份該等具備素質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女性人士名單。提名委員會會定期檢討該名單，以形成董事會潛在繼任人渠道，促進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此外，我們亦會將女性投資者代表視為董事會委任的有望候選人。我們亦將確保招聘中高級員工的性別多樣化，使我們往後擁有女性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未來繼任人的渠道。我們計劃向我們認為具備所需運營業務經驗、技能和知識的女性僱員提供全面培訓，主題包括但不限於業務運營、管理、財會及法律合規。我們認為，這些戰略將給予董事會充足機會，在未來物色提名為董事的勝任女性僱員，達到我們擴充女性候選人儲備，實現遠期提高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水平的目標。我們認為，參照多元化政策和業務性質的用人唯才甄選程序將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我們的目標是參照持份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和地區建議最佳實務維持適度均衡的性別多元化。

我們董事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均衡，包括機械及汽車、工程、業務開發、投資管理及企業融資。彼等持有學位，主修不同專業，包括電子與信息工程、信號處理與通信、設施及環境管理、會計學以及工商管理。本公司設有兩名具備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將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持續有效，而我們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性別多元化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會擁有三名女性董事(即及蔣京芳女士、劉芳女士和薛睿女士)，佔全體董事的42.9%，兩名女性高級管理層成員(即劉芳女士，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蔣京芳女士，本公司的總裁)，佔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50%，及合共101名女性僱員，佔全體僱員的17.91%，且本集團認為上述目前的性別多元化狀況令人滿意。一般而言，在本集團經營的智能駕駛行業中，女性員工佔比相對偏低。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不利因素或情況使在員工隊伍(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實現性別多元化變得更具挑戰性或不切實際。

在評估高級管理層團隊的候選資格時，本公司亦應不時進行類似考慮。本公司決定在整個員工隊伍中保持性別多元化及平等，並促使高級管理層團隊在性別比例方面實現性別平等。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準則、程序及董事會繼任計劃的相關考慮因素，目的是確保董事會於切合本公司的技術、經驗及多元觀點方面保持平衡、確保董事會持續運作以及確保於董事會層面具備適當領導力。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評估建議候選人適合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專業資格、技術、知識及經驗；
-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及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就履行職責可用的時間及相關利益的承諾。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有於股東會上挑選及委任新董事及重選董事的流程。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提名政策(倘適用)以確保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宋陽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能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同時擔任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統一領導及有效執行行政職能。本集團認為，由於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其他經驗豐富及高質素人士組成，包括另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可從多個角度提供意見，故權力與權限之間現行安排的平衡不會受到影響。此外，董事會將就本集團的重大決策諮詢適當的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因此，董事認為，現行安排有利於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亦屬合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關於至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因素確認其獨立性。董事會已評估彼等的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原因為彼等並無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履行其職責的能力的業務或其他關係。

劉勇先生因其個人工作安排，已於2026年1月15日提出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辭任於報告期後發生。自劉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須至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為符合《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的空缺。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所有四個委員會均制訂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且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披露。全部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報告其決定或建議。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於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勇先生、張為公博士及薛睿女士。劉勇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自劉勇先生2026年1月15日辭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下審計委員會須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且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的規定。為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劉先生辭任後的空缺。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舉行了三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審議(其中包括)以下事宜：(i)關於公司核數師匯報2024年度報告審計計劃的議案；(ii)關於公司核數師匯報2024年度審計完成情況的議案；(iii)關於公司2024年度核數師報告的議案；(iv)關於2024年度財務決算的議案；(v)關於2025年度財務預算的議案；(vi)關於續聘核數師的議案；及(vii)關於批准2025年半年度業績公告及刊發2025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審計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劉勇先生(附註)	3/3
張為公博士	3/3
薛睿女士	3/3

附註：劉勇先生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應付酬金有關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薛睿女士、劉勇先生及盧玉坤先生。薛睿女士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舉行了一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審議(其中包括)以下事宜：(i)關於董事、監事津貼的議案；及(ii)關於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議案。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薛睿女士	1/1
劉勇先生(附註)	1/1
盧玉坤先生	1/1

附註：劉勇先生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於報告期內，按範圍劃分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年度薪酬詳情如下：

	人數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1

有關各董事及監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之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為公博士、薛睿女士及宋陽先生。張為公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對於新董事的任命及提名，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客觀標準，在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的基礎上，擇優考慮候選人，並計及候選人的資歷、能力、工作經驗、領導能力及職業道德，尤其是彼等在相關行業及／或其他專業領域的經驗。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舉行了三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審議以下議案：(i)關於修訂公司《提名委員會職責和議事規則》部分條款的議案，(ii)關於增補兩位執行董事的議案，(iii)關於增補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的議案，及(iv)關於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張為公博士	3/3
薛睿女士	3/3
宋陽先生	3/3



企業管治報告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委員會，由宋陽先生、盧玉坤先生及張為公博士組成，並由宋陽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研究本集團的長遠戰略及運營計劃並就此提供意見。戰略委員會將聯同我們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實現本公司的整體使命、願景及戰略方向。重點領域將包括：向董事會及管理層(如適用)提供有關主要戰略舉措、主要研發計劃及合作夥伴關係的意見及建議；並協助管理層設立戰略規劃程序，識別及應對組織層面的挑戰及評估其他戰略措施。

於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未曾召開任何會議。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聯席公司秘書

劉芳女士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已於2023年3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劉女士的履歷，請參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的「執行董事」。

鍾明輝先生已於2023年3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鍾先生的履歷，請參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的「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劉芳女士已獲指定為本公司主要聯絡人，並與鍾明輝先生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秘書及行政事宜進行工作及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劉芳女士及鍾明輝先生已參與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審計服務	1.68
非審計服務	0

附註：

- 由於根據會計準則確認有關開支的日期為報告期後，故該表所載費用並未於本年報的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確認其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持續監督並每年至少檢討一次其運行的有效性。董事會需整體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其願意承擔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促進有效及高效運營，合理保證財務報告可靠性、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保障本公司資產。董事會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審計委員會負責持續監察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內部控制系統有效識別、管理及減低業務營運所涉及的風險。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界定了主要業務流程及辦公室職能的實施權限，包括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人力資源。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已遵循以下原則、特點及流程制定：



企業管治報告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制定了一套與財務報告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我們已設立各種程序來實施會計政策，且我們的財務部門會根據此類程序審查我們的管理賬戶。我們還為財務部門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確保彼等了解我們的財務管理和會計政策，並在我們的日常運營中執行這些政策。

內部控制風險管理

我們已設計及採納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經營符合相關規則及法規。我們的合規團隊與我們的財務及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a)進行風險評估及對風險管理策略提出建議；(b)提高業務流程效率及監察內部控制成效；及(c)在整個公司範圍內提高風險意識。我們設立內部程序，確保我們已獲得業務營運所需的所有重要牌照、許可證及批文，我們的內部控制團隊會審查和監督該等牌照及批文的情況和有效性。我們的合規團隊會與相關業務部門合作，獲取必要的政府批文或許可，以向相關政府機關備案。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

我們根據不同部門員工的需求提供量身定制的定期和專門培訓。通過這些培訓，我們確保員工時刻保持最新的技能水平，從而使彼等能夠發現並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已經制定經管理層批准的員工手冊，並分發給全體員工。該手冊包含有關最佳商業慣例、職業道德、欺詐防範機制、過失和腐敗的內部規則和指引。我們還為僱員提供資源，以解釋員工手冊中包含的指引。

我們亦已制定經董事會批准的商業行為及道德守則和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為僱員提供最佳商業慣例及職業道德規範以及我們的反賄賂指南及措施。我們開放內部舉報渠道，員工可舉報任何不法或不當行為。我們會調查所舉報的事件及人員，並針對調查結果採取適當措施。

內幕消息披露

有關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本集團設有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內幕消息的內部政策及程序，並已知會全體員工；董事會知悉其應根據上市規則公佈任何內幕消息，並參照證監會於2012年6月發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進行事務的責任。此外，僅董事及獲任命之高級職員方可擔任本集團的發言人及回應有關本集團事務的外界查詢。

本公司還設有內審部門，負責審查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就發現的任何問題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我們的內審部門定期與管理層召開會議，討論我們面臨的任何內部控制問題以及實施解決該等問題的相應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不斷完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明確風險管理的架構及職責權限。我們識別阻礙目標實現的重大風險，並將其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內，保障業務目標的達成、運作效率的提升，確保財務報告可靠性及國家法規等合規要求的遵循。我們通過管理層、風險管理系統中各業務單元、本集團審計稽查團隊、外聘核數師及外聘法律顧問等渠道來評估與檢核我們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完善風險應對措施。

董事會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結果表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重大風險監控失誤，亦未發現任何重大風險監控弱項。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為有效及充分。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明白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已制訂股東傳訊政策，董事會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成效。本公司主要以下列方式與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溝通：(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就特別目的而召開的臨時股東會（如有），藉以提供機會讓股東直接與董事會溝通；(ii)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公告、年報、中期報告及／或通函及提供本集團最新資料的新聞稿；(iii)本公司網站www.imotion.ai刊發本集團的最新資料；(iv)不時舉辦記者招待會；及(v)定期與投資者及分析員舉行會議，並參加投資者路演及業界會議。本公司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瀏覽本公司網站，透過本公司網站提供的聯絡詳情查詢。

本公司已檢討股東傳訊政策的執行及成效，包括設立多種股東溝通渠道及回應股東查詢（如有）所採取的措施，並認為股東傳訊政策已妥為執行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會

根據公司章程第53條，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任何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董事會應根據法律、行政法規、上市規則、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的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向該等股東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倘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在通過董事會決議案後5日內發出召開該臨時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任何變更，應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倘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該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做出反饋，在此情況下，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

倘監事會同意召開該臨時股東會，應在收到有關請求後5日內發出召開該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任何變更，應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倘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該大會通告，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該大會，在此情況下，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該大會。

在股東會上提出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第58條，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股東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在股東會召開前10日向召集人提交書面臨時提案。召集人需在收到臨時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上述臨時提案的內容。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有關大會通告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告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有關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的程序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的具體查詢或建議可以書面形式送交董事會或以電郵方式送交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以依照下列方式提出上述查詢：

地址：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迎前路28號（收件人為董事會）

郵箱：investor@imotion.ai

為免生疑，股東須於上述地址存置及發出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及相關上市規則的規定而予披露。

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內，因應《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相關規定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6日、2025年6月20日、2025年10月30日、2025年11月14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9日及2025年10月30日的通函。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其他變更。

股息政策

本公司注重給予股東合理的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應遵循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有利於本公司長遠發展的原則。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並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可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股息。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任何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須經股東會批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要求、資本要求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本公司沒有預先設定的股息派付比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中國一家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提供商，專注於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解決方案通常包括(i)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ii)我們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並整合至我們解決方案的相關傳感器；(iii)集成軟件、算法及功能；及(iv)傳感器應用、車載系統整合以及功能測試及驗證等相關服務。

業務回顧

業績及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分析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第120至124頁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業務回顧、本集團年內表現討論與分析、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分析及本公司業務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財務摘要」、「董事長致辭」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該等討論構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須遵守諸多環境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以及與監管污染物排放、危險材料的控制、使用、儲存、處理及處置、固定污染源的排水和廢物排放有關的法規。

我們致力於在整個生產過程中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我們實行各種環保措施，包括安裝活性炭吸附裝置，以妥當收集及處理生產廢物。我們與合資格第三方廢物處理服務提供商合作處理其他廢物，包括廢過濾器等。

除遵守當地法定要求外，我們亦致力持續提升我們的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該等系統已獲ISO14001:2015國際標準認證。上述管理系統的有效指引及工作流程詳述於《環境管理手冊》，該手冊已明確傳達予僱員並有效實施，以改善其環境實踐及能源效率。我們每年審閱上述手冊，如有任何修訂，我們將通知各級僱員。



董事會報告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環境及社會慣例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法律及法規合規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且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以下部分包括我們認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不利影響的最重要因素。投資者在決定投資我們H股前，應仔細考慮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本年報的所有資料，包括本年報的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以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或我們目前認為不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認為，我們日後可能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我們很大部分收入來自於向吉利集團銷售及由Mobileye提供基於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基礎版本的SuperVision™，因此面臨集中風險，倘來自該等客戶或產品的收入損失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三個年度期間，吉利集團一直是我們最大的客戶，為我們帶來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77.5百萬元、人民幣1,135.1百萬元及人民幣1,043.90百萬元，佔同期我們總收入的96.4%、93.3%及83.7%。於報告期內，吉利集團仍是我們最大的客戶。於2025年，我們來自吉利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610.30百萬元，佔我們於2025年總收入的61.0%，其中，向吉利集團銷售SuperVision™的收入為人民幣561.05百萬元。由於我們依賴Mobileye供應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的基礎版本及用於SuperVision™的授權軟件，而我們作為系統集成商負責車輛集成、測試及驗證，倘Mobileye停止供應，我們將會完全損失來自SuperVision™的收入，包括來自吉利集團的收入。此外，我們無法保證(i)Mobileye將繼續向我們供應用於SuperVision™及其他產品的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基礎版本，(ii)Mobileye將繼續避免與吉利集團直接合作，(iii)吉利集團及Mobileye將不會與其他一級供貨商合作，或(iv)吉利集團不會以其內部開發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取代SuperVision™。由於我們於往年度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向吉利集團銷售SuperVision™，任何該等事件的發生均會導致我們失去關鍵的收入來源，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組合駕駛輔助產品市場以及客戶需求及偏好不斷快速變化。我們以及我們的許多競爭對手正在不斷升級我們的現有解決方案及產品及推出性能更高、質量更好的新型解決方案及產品。倘我們的任何主要解決方案或產品對客戶不具吸引力，不論是由於(其中包括)競爭對手解決方案及產品或我們自身替代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競爭或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整體需求減少等，其會失去市場份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我們是一家處於早期階段的公司，過去出現過虧損；我們可能於2025年及以後繼續產生重大開支及虧損；我們過往的財務及經營業績未必反映我們的日後表現。

我們是中國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提供商，專注於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我們專注於為客戶開發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195.1百萬元、人民幣288.3百萬元及人民幣416.5百萬元。

我們可能於2025年及以後繼續產生重大開支及虧損。由於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其中包括整體經濟狀況、特殊事件、影響我們經營以及控制成本及開支能力的政府法規或政策，我們於各期間的收入、成本、開支及經營業績或有所不同。我們的潛在盈利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及產品需求的持續增長、我們成功與我們經營所在市場其他參與者競爭、宏觀經濟及監管環境。我們未必有充足的收入增幅可與我們成本及開支的增幅抵銷，原因為我們計劃：

- 持續投資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 擴大產能以生產解決方案及產品；
- 提升設計、開發、驗證及服務實力；
- 招募更多工程師及其他人才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張；及
- 增加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及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

此外，由於我們的過往財務數據有限及我們在發展日益迅速的市場營運，任何有關我們未來收入及開支的預測未必如我們擁有較長經營歷史或在可預測程度更高的市場營運那般準確。我們過去曾面臨及日後將面臨經營歷史有限的成長型公司在快速變化的行業所經常面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我們規劃及經營業務所用的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有關的假設有誤或發生變化，或倘我們未成功解決該等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與我們的預期有重大差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貨商（包括尤其是與SuperVision™有關的Mobileye），且由於我們產品中的一些原材料及主要部件來自單一或有限的供貨商來源，我們很容易受到供應短缺、部件交貨時間長、供應變化和業務關係轉變的影響，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中斷我們的供應鏈，並可能推遲我們向客戶交付產品。



董事會報告

我們依賴某些主要供貨商（包括尤其是與SuperVision™有關的Mobileye）向我們提供原材料及部分產品組件。鑒於我們的供貨商來源有限，我們因而面對來自有限供貨商來源的部件供應短缺及交付時間長的風險，以及我們的供貨商停止或修改其產品中使用的部件的風險。我們擁有全球供應鏈，健康流行病及爆發可能會因（其中包括）停工或中斷等原因，對我們及時或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從第三方供貨商處採購部件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與若干部件相關的交付時間很長，無法迅速改變數量及交付計劃。我們一些芯片供貨商可能對其產品採取不可取消的不可退款政策，或要求我們提供具有約束力的採購預測。我們在過去曾經歷過並且將來可能會經歷某些關鍵部件及材料的部件短缺及價格波動，並且該等部件的可用性及定價的可預測性可能有限。例如，自2025年中起，行業供需失衡導致存儲芯片價格普遍大幅抬升。部件短缺或價格波動在未來可能會很嚴重。若這些部件的供貨商出現部件短缺、供應中斷或材料價格變化，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開發替代資源，或者在唯一或有限來源的情況下根本無法開發替代資源。為該等部件開發替代供應來源可能耗時、困難且成本高昂，而且我們可能無法以我們可以接受的條款採購該等部件，或者根本無法採購該等部件，這可能會削弱我們滿足要求或及時完成客戶訂單的能力，或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即使在我們獲得定點函，概不保證我們的OEM客戶或OEM終端客戶將以任何特定數量或任何特定價格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且從我們獲得定點函至我們獲得車型收入之間可能有重大延誤。

我們通常並無與OEM客戶訂立合約，要求其以任何特定數量或任何特定價格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倘我們獲得定點函的車型不成功，包括與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無關的原因，倘OEM（或就若干車型而言，則為相關OEM的聯屬人士）決定停止或減少某個車型的生產或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在某個車型中的使用，或倘我們面臨價格下行壓力，我們的銷售額可能低於我們的預測。然而，定點函並不為落實合約提供確定性，並可由客戶終止。即使已訂立定點函，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將以對我們有利的價格大量購買或根本不會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

此外，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技術複雜，融入許多技術創新，且通常須經大量安全測試，OEM通常須投入大量資源以在將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納入任何特定的車型之前對其進行測試及驗證。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開發周期的平均行業持續時間為收到OEM的定點函後12至18個月，視乎OEM以及解決方案及產品的複雜程度而定。該等開發周期導致我們在獲得某一車型的任何收入之前投入資源。儘管我們於過往年度能夠全額收回終止項目產生的履約成本，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如有任何終止項目，我們能夠全額收回履約成本。



董事會報告

國際關係及貿易政策發生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主要是一家位於中國的公司，但我們的部分供貨商位於美國及中國以外的其他國家。此外，我們的若干技術(如與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和應用有關的技術)日後可能會受到美國政府的限制。因此，限制國際貿易和投資的政府政策(如資本管制、經濟或貿易制裁、出口管制、關稅或外商投資備案和批准)可能會影響對我們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影響我們產品的競爭地位，或使我們無法在若干國家銷售產品。國家與地區之間的關係可能會影響兩個主要經濟體之間的跨境貿易、投資、技術交流和其他經濟活動的水平，這將對全球經濟狀況和全球金融市場的穩定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和我們客戶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例如根據美國政府的行政命令，禁止美國在中國及對中國公司進行涉及敏感技術(如若干微電子及人工智能)的若干新投資，而若干其他技術領域則須強制向政府通報。此外，美國政府可能進一步收緊出口管制規定以減緩芯片流入中國，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因收入集中於若干客戶(包括吉利集團)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未能及時或完全無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取決於客戶能否及時結算款項。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達到協議的計劃付款里程碑後，我們將能夠按時收回全部或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或收回任何未開票工程的款項或完全無法收回。我們的客戶可能會面臨意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汽車銷量下降導致的財務困難。我們的客戶或會延遲甚至不履行其付款責任。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全數或根本無法收取該等客戶的未收回債務款項，且我們可能需要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出撥備。該等事件的發生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政治及經濟政策的發展以及不斷演變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我們的經營遍佈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的影響。整體經濟增長受與資源分配、貨幣政策、金融服務及機構法規、特定行業或公司的優惠待遇等有關的政府法規及政策所影響。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與經濟事務有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與外商投資、企業組織及管治、商業、稅務、金融、外匯及貿易等有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會不時頒佈，從而形成一個全面的商法體系。此外，有關組合駕駛輔助行業的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實施亦不時發生演變。



董事會報告

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市場。

我們面臨來自市場上第三方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供應商的競爭，以及車企自主研發團隊的挑戰。近年來，部分車企對組合駕駛輔助自主研發持續投入，對外部第三方供應商產生一定的競爭關係。我們基於Mobileye提供的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SuperVision™供給予極氫001車型的部分中國境內版本，受車企自主研發影響導致2024年及2025年收入有所下降。如未來部分車企及車型使用自主研發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可能對本公司造成部分收入和利潤的流失。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認為，吸引、聘用及挽留優質僱員至關重要。本集團以人為本，確保全體僱員均可獲得合理薪酬，亦會持續改進並定期審查及更新其有關薪酬福利、培訓、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政策。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珍視所有客戶意見及觀點，並透過不同方法及渠道了解客戶需求以確保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

我們致力於與我們的供應商建立長期、可靠及互利的合作關係。我們持續優化供應商管理，保障供應商安全與穩定，將可持續發展因素納入供應商管理整體流程，並制定相關程序助益供應商可持續發展。

有關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其他人士的主要關係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方式供股東查閱。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確保不遲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4年：無）。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3年12月20日，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22,116,000股發售股份，包括香港公開發售2,211,600股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19,904,400股國際發售股份，每股H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售股份以每股H股29.65港元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透過全球發售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發行及供其認購。

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費用及估計開支以及其他費用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575.83百萬元（相當於約595.23百萬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的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2日的招股章程所述的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悉數動用。

過往根據一般授權配售H股

(I) 2024年配售

於2024年11月25日，本公司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2024年配售協議**」)。根據2024年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盡最大努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為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購買最多合共4,427,000股新H股(「**2024年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2024年配售股份17.58港元，不包括適用經紀佣金、交易徵費、手續費及徵費(「**2024年配售**」)。於2024年12月2日，本公司根據2024年配售協議，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2024年配售股份。2024年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73.28百萬港元。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ii)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iii)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及(iv)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董事會報告

有關2024年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5日及2024年12月2日之公告。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2024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及計劃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 總淨額概約 百分比	截至2025年		報告期內	截至2025年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
		全球 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月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提升高階智駕、駕駛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40.0%	29.31	8.26	8.26	-	已悉數動用
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20.0%	14.66	-	-	-	已悉數動用
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	20.0%	14.66	12.36	2.50	9.86	2026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0.0%	14.66	5.31	5.31	-	已悉數動用
總額 (附註)	100.0%	73.28	25.93	16.07	9.86	

附註：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之和的任何差異均為湊整所致。



董事會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2024年配售事項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86百萬港元，而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日的公告所述的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為提升整體運營效率與資本回報水平，本集團正著力加強國內外資源的共享和複用性，並對海外投資採取審慎的策略。因此，利用所得款項淨額擴展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的預期時間表有所延遲。除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擴大銷售及服務網絡而更改預期時間表外，其他擬定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2024年年度報告所披露的預期時間表與比例悉數動用。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相應公告。

(II) 2025年2月配售

於2025年2月8日，本公司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2025年2月配售協議**」)。根據2025年2月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盡最大努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為個人、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而各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購買最多合共11,190,200股新H股(「**2025年2月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2025年2月配售股份20.88港元，不包括適用經紀佣金、交易徵費、手續費及徵費(「**2025年2月配售**」)。每股2025年2月配售股份20.88港元的配售價，分別為(i)2025年2月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即2025年2月7日聯交所所報每H股收市價24.00港元折讓約13.00%；(ii)2025年2月配售協議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H股平均收市價19.18港元溢價約8.86%；及(iii)2025年2月配售協議日期前連續二十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H股平均收市價15.94港元溢價約30.99%。

以每2025年2月配售股份面值人民幣1.00元計，2025年2月配售股份的面值總額為11,190,2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每股配售淨價約為20.41港元。是次2025年2月配售將進一步為本集團持續穩健發展提供財務保障，並滿足本公司推進以人工智能大模型驅動的自動駕駛技術之需求。

於2025年2月17日，本公司根據2025年2月配售協議，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2025年2月配售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28.37百萬港元。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ii)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iii)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及(iv)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董事會報告

有關2025年2月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9日及2025年2月17日的公告。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2025年2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及計劃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 總淨額概約 百分比	2025年2月 配售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
提高高階智駕、駕艙一體 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60.0%	137.02	137.02	–	已悉數動用
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 的資本開支	10.0%	22.84	22.84	–	已悉數動用
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	5.0%	11.42	–	11.42	2026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5.0%	57.09	57.09	–	已悉數動用
總額 (附註)	100.0%	228.37	216.95	11.42	

附註：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之和的任何差異均為湊整所致。

於2025年12月31日，2025年2月配售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42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按照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有關用途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7日的公告內。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應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相應公告。



董事會報告

(III) 2025年7月配售

2025年7月12日，本公司與麥格理資本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2025年7月配售協議**」)。根據2025年7月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竭盡全力促成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等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購買最多合共15,495,000股新H股(「**2025年7月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2025年7月配售股份15.22港元，不包括適用經紀佣金、交易徵費、手續費及徵費(「**2025年7月配售**」)。每股2025年7月配售股份15.22港元的配售價，分別為(i)較2025年7月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即2025年7月11日聯交所報每股H股收市價16.72港元折讓約8.97%；(ii)較2025年7月配售協議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報每股H股平均收市價15.188港元溢價約0.21%；及(iii)較2025年7月配售協議日期前連續二十個交易日聯交所報每股H股平均收市價13.806港元溢價約10.24%。

以每股2025年7月配售股份面值人民幣1.00元計，2025年7月配售股份的面值總額為15,495,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每股配售淨價約為14.89港元。2025年7月配售將進一步為本集團持續穩健發展提供財務保障，並滿足本集團推進人工智能大模型驅動的自動駕駛技術的需求。

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根據2025年7月配售協議，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2025年7月配售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30.7百萬港元。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提升高階智駕、自動駕駛及駕艙一體解決方案與產品的研發；(ii)提升研發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iii)本公司機器人業務的研發、合併及收購；及(iv)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2025年7月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3日及2025年7月21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2025年7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及計劃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 總淨額概約 百分比	2025年7月 配售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
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 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50.0%	115.35	75.00	40.35	2026年年底前
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 的資本開支	10.0%	23.07	23.07	–	已悉數動用
本公司機器人業務的研 發、合併及收購	15.0%	34.61	16.13	18.48	2026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5.0%	57.68	57.68	–	已悉數動用
總額 (附註)	100.0%	230.70	171.87	58.83	

附註：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之和的任何差異均為湊整所致。

於2025年12月31日，2025年7月配售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8.83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按照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有關用途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3日的公告內。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應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相應公告。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儲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除(i)首期H股獎勵及信託計劃受託人根據該計劃信託契據之條款以總代價46.98百萬港元於聯交所購買4,433,600股H股外；及(ii)本公司於2025年12月29日、30日及31日購回合共774,200股H股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774,200股庫存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在其車輛上安裝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OEM。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均在中國產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前五大客戶所得收入合計佔我們總收入的92.4%，而自最大客戶所得收入則佔我們總收入的61.0%。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原材料及零部件供應商，包括車規級芯片、機械部件、光學部件及電氣部件的供應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佔我們總採購額的53.2%，而向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總採購額的25.8%。

於報告期內，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的權益)於年內在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宋陽先生

盧玉坤先生

蔣京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劉芳女士（自2025年6月20日起獲委任）

李雙江先生（自2025年11月14日起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程晟先生（自2025年4月11日起辭任）

楊元奎先生（自2025年4月25日起辭任）

陶志新先生（自2025年5月2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為公博士

薛睿女士

劉勇先生（自2026年1月15日起辭任）

監事

朱慶華先生

汪冰潔先生

高黎昀女士（自2025年5月9日起獲委任）

羅紅先生（自2025年5月9日起辭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35頁。

有關董事及監事之資料變動

除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任何董事及監事之任何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規定須予以披露。

與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該等服務協議的主要詳情為：(a)每份協議的期限為自其各自獲委任日期起三年；及(b)每份協議均可按其各自條款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公司章程及適用規則續期。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且不建議與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其各自作為董事或監事的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的合約除外）。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由股東會和董事會以薪金及花紅形式適度釐定。本公司亦會補償彼等就本公司運營而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職責時引致的必要合理開支。在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具體薪酬待遇時，股東會和董事會會考慮可比公司支付的薪金、時間投入、責任水平、在本集團其他地方的僱用情況以及績效薪酬的可取性等因素。按照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亦參與相關省市政府部門營辦的各類界定供款計劃以及本公司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本公司為身為僱員的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酬金及薪金、酌情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員工福利形式的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其責任收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有權獲取本公司其他特別待遇。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任何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獲准許彌償條文

在有關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均可就其於履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的事項而可能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成本、費用、開支、損失及責任從本公司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法律程序時產生的責任及費用購買保險。獲准許彌償條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生效，並於本年報日期繼續生效。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監事以及彼等之聯繫人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董事及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或監事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下文「股權激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存續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安排，而有關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項目的為使董事及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¹⁾	於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²⁾
宋陽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權益	H股	58,781,087 (L)	22.84%
盧玉坤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4,555,520 (L)	5.65%
蔣京芳女士	信託的受益人	H股	360,000 (L)	0.14%
劉芳女士	其他	H股	325,000 (L)	0.1%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該計算基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57,442,540股計算。
3. 宋陽先生為蘇州紫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紫馳平台」）、蘇州紅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紅馳」）及蘇州綠馳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綠馳」）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陽先生將被視為於紫馳平台、蘇州紅馳及蘇州綠馳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2025年12月31日，蘇州藍馳管理諮詢企業（有限合夥）（「藍馳平台」）由盧玉坤先生（作為其一般合夥人）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玉坤先生被視為於藍馳平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會所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下列實體／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及間接擁有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有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於股份總數的	
			股份數目 ⁽¹⁾	持股概約百分比 ⁽²⁾
混改基金 ⁽³⁾	實益擁有人	H股	18,412,760(L)	7.15%
中國誠通 ⁽³⁾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8,412,760(L)	7.15%
藍馳平台	實益擁有人	H股	14,555,520(L)	5.65%
李雙江	實益擁有人	H股	14,238,460(L)	5.53%
漢拿科銳動蘇州 ⁽⁴⁾	實益擁有人	H股	15,316,080(L)	5.95%
HKL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5,316,080(L)	5.95%
HL Mando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5,316,080(L)	5.95%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該計算基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57,442,540股計算。
3. 中國國有企業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混改基金」）為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批准的國有基金。混改基金由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誠通」）持有34.2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誠通被視為於混改基金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漢拿科銳動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漢拿科銳動蘇州」），由HL Klemove Corp.（「HKL」）全資擁有，HKL為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HL Mando Corporation（「HL Mando」）（股票代碼：204320）的聯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KL及HL Mando各自被視為於漢拿科銳動蘇州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除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並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股權激勵計劃

僱員激勵計劃

本集團於2019年4月25日採納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並於2021年12月24日進一步修訂。兩個僱員激勵平台，分別是藍馳平台及紫馳平台，由宋陽先生設立以推行僱員激勵計劃。以下為僱員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目的

採納僱員激勵計劃旨在建立及完善本公司的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及留住高端人才，充分調動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核心僱員的積極性。

參與者的資格

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核心管理及技術人員，或被股東會視為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未來發展有重大影響的其他核心僱員。

可供發行股份

由於僱員激勵計劃項下以現有股份形式授出的所有激勵獎勵已授出及歸屬，故於本年報日期，僱員激勵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為零。

激勵獎勵的相關股份總數

參與者通過持有僱員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企業於合共24,248,9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相關股份佔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9.45%。

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激勵獎勵已於上市日期前授出及歸屬。

各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僱員激勵計劃對各參與者的配額並無限制。



董事會報告

歸屬期

已授出激勵獎勵涉及的股份將即時歸屬並可於向相關工商管理部門進行變更登記後轉讓予參與者。

接納及付款

除下文購買價外，僱員激勵計劃並未規定任何接納付款。

購買價的基礎

激勵獎勵的購買價乃綜合考慮參與者對本公司的貢獻及彼等各自的專業及技術能力等因素後釐定。

餘下年期

僱員激勵計劃於2019年4月25日開始實施，除非應股東批准終止，否則應持續有效。

H股獎勵計劃

本集團於2024年6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經股東批准的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H股獎勵計劃**」）。

以下為H股獎勵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目的

H股獎勵計劃的目的為(a)通過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招攬、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b)深化本公司薪酬制度改革，發展及不斷完善股東、運營及執行管理人員之間的利益平衡機制；及(c)肯定本公司領導層（包括董事）的貢獻，鼓勵、激勵及挽留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發展及長期增長作出有利貢獻的本公司領導層；及為本公司領導層提供其他獎勵使本公司領導層的利益與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一致。

參與者的資格

可參與H股獎勵計劃的合資格激勵對象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中國或非中國僱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高級管理層、關鍵運營團隊成員、僱員或顧問；但是，有關僱員所在地的法律法規不允許根據H股獎勵計劃授予、接受或歸屬獎勵，或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認為，遵守所在地的適用法律法規將有關僱員排除在外乃屬必要或適宜，該等僱員無權參與計劃，並因此被排除在外。



董事會報告

可供發行的股份

於本年報日期，H股獎勵計劃項下並無可供發行的股份。

獎勵的相關股份總數

計劃上限將為H股獎勵計劃獲得股東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226,330,340股）的10%。該計劃上限下的相關股份佔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8.82%。

各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H股獎勵計劃對各參與者的配額並無限制。

歸屬期

除非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批准的獎勵函另有指明，以及在H股獎勵計劃規則所載歸屬條件的規限下，計劃下的所有獎勵應分三批歸屬（即30%、30%及40%，各為一個「歸屬期」）。各歸屬期的具體開始日期及持續時間以及各歸屬期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的實際歸屬金額應於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批准的獎勵函中列明。根據H股獎勵計劃授予或使用任何退還股份的獎勵下的歸屬期由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全權酌情決定。

接納及付款

除下文購買價外，H股獎勵計劃並未規定任何接納付款。

授予價的基礎

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可不時釐定獎勵股份的授予價（如適用），並可根據市況變化，為更好達致H股獎勵計劃的目的，不時修改載於獎勵函上的前述條件，在此情況下，須向有關選定參與者發出列明經調整授予價的通知。

餘下年期

除非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H股獎勵計劃，否則H股獎勵計劃自2024年6月20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於本年報日期，H股獎勵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八年零三個月。



董事會報告

H股獎勵計劃下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獎勵變動

報告期內H股獎勵計劃項下已授出的獎勵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¹⁾	每份獎勵 的授予 價格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收市價	於2025年 1月1日的 期初結餘	獎勵數目				於2025年 12月31日 的期末 結餘	
						於報告期 已授出	於報告期 已歸屬	已註銷/ 沒收	於報告期 已失效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合計) ⁽²⁾	2024年 7月18日	2024年7月18日至 2027年7月17日	5.36港元	31.35港元	1,360,000	-	279,208	-	-	1,080,792	1,080,792
本集團其他僱員 (合計)	2024年 7月18日	2024年7月18日至 2027年7月17日	5.36港元	31.35港元	794,000	-	121,942	-	-	672,058	672,058

附註：

(1) 歸屬期及條件

根據H股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的歸屬期如下：

	歸屬期	歸屬比例
第一個歸屬期	2024年7月18日至 2025年7月17日	30%
第二個歸屬期	2025年7月18日至 2026年7月17日	30%
第三個歸屬期	2026年7月18日至 2027年7月17日	40%

根據H股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能否歸屬取決於獎勵函中所載本公司績效指標及承授人個人績效指標的條件能否達成。

(2) 此類獲授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3) 2024年7月18日授出的獎勵的公允價值為每股31.35港元，乃根據授出日期本公司的H股的市價計算得出。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董事會報告

已發行債券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券。

股本掛鈎協議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股本掛鈎協議，而於年底亦無存續上述協議。

重大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不少於25%（即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允許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百分比）一直由公眾人士持有。

重大訴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任何可能提出或起訴的尚未了結重大訴訟或索償。

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即宋陽先生、紫馳平台、蘇州紅馳及蘇州綠馳）在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任何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訂立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該等交易為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關連交易規定的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並認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編製，且已作出適當披露。

核數師

畢馬威於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1月25日起生效。畢馬威已審核本集團於本年報所載列之綜合財務報表。

H股股份全流通

(I) 2025年第一次H股股份全流通

於2024年10月25日，本公司就其所持內資股100,066,170股轉為H股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提交申請，於2025年1月10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就本公司實施H股股份全流通發出的備案通知書。於2025年1月23日，聯交所批准100,066,170股H股上市及買賣，該等股份為可轉換為H股的內資股之最高數目。於2025年2月6日，已完成100,066,170股內資股轉為H股，且該等股份於2025年2月7日開始在聯交所上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5日、2025年1月10日、2025年1月23日及2025年2月6日的公告。

(II) 2025年第二次H股股份全流通

於2025年4月17日，本公司就其所持內資股24,660,485股轉為H股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提交申請，於2025年6月6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就本公司實施H股股份全流通發出的備案通知書。於2025年6月13日，聯交所批准24,660,485股H股上市及買賣，該等股份為可轉換為H股的內資股之最高數目。於2025年6月23日，已完成24,660,485股內資股轉為H股，且該等股份於2025年6月24日開始在聯交所上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7日、2025年6月6日、2025年6月13日及2025年6月23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概無重大事件。

承董事會命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陽先生

香港，2025年3月26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發布的第三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重點披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ESG方面的管理舉措、亮點實踐與成效等。

時間範圍

本報告為年度報告，時間跨度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部分內容超出上述範圍。

報告範圍

本報告以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為主體，涵蓋公司所有附屬公司。

編製依據和原則

本報告編製參考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s)、全球可持續發展標準委員會(GSSB)《GRI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GRI Standard)，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進行信息披露，並兼顧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

信息來源

本報告的數據和資料主要源自公司內部正式文件、內部統計資料及公開資料。如無特殊說明，本報告中所涉及貨幣金額以人民幣為計量幣種。

指代說明

為了便於說明，報告中「知行科技」「公司」及「我們」等稱謂均代表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獲取

本報告以電子版形式發布，您可以在下列網站瀏覽和下載報告：

- 知行科技官網：www.imotion.ai
- 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聯繫我們

如對本報告及其內容有任何疑問或反饋意見，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聯繫：

- 電郵：investor@imotion.ai
- 地址：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迎前路28號(收件人為董事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知行科技深刻認識到可持續發展不僅是企業責任，更是面向未來的戰略必需。我們致力於將ESG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決策與日常運營，與各方夥伴攜手創造可持續的共同價值。

報告期內，董事會作為ESG與氣候相關事宜的最高負責與決策機構，對公司ESG有關事宜及披露承擔全面責任。董事會持續關注外部宏觀環境變化、公司發展戰略及ESG發展趨勢，全面審議ESG目標、戰略與管理方針，識別、評估並監督重大ESG議題，審閱年度ESG實質性議題與ESG報告，並通過組織相關會議審視ESG工作進展情況，持續推動ESG納入公司業務運營。

為強化執行效能，管理層發揮協調中樞作用，負責制定公司ESG戰略、政策和報告，確定公司的ESG議題重要性排序結果，識別管理ESG和氣候風險與機遇對公司業務發展和戰略規劃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實際和潛在影響，並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與計劃，協調跨部門ESG協作與溝通，定期檢視執行進展並向董事會匯報，確保ESG戰略在運營層面的有效落實。

本報告全面披露知行科技2025年ESG工作進展與成效，報告內容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1. 管治

1.1 合規經營與風險管理

知行科技切實履行上市公司義務，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持續優化公司治理架構，完善風險管理架構與內部控制體系，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贏得投資者、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信任，為公司穩健發展提供保障。

我們重視董事會的多元化與獨立性，董事會成員具有電子工程、計算機、管理、法律等多種專業經驗背景，以保障決策的高效性和科學性。截至本年報日期，知行科技共有董事6名，其中女性董事3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2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持續優化商業道德管理體系，制定《知行科技廉潔自律管理制度》《知行科技員工收受禮品登記管理制度》《知行科技反洗錢管理制度》《知行科技合規突發事件管理制度》等內部政策制度，清晰界定反賄賂、反腐敗、反舞弊的範疇和各部門職責邊界，建立公司洗錢風險管理程序和合規突發事件應急預案，規範員工商業道德行為。本年度，公司正式成為「陽光誠信聯盟」與「反舞弊聯盟」的成員單位，通過與聯盟成員的案例資源共享及策略交流研討，進一步提升反腐倡廉工作效能與實踐水平。2025年，公司發生1起已審結的貪污相關刑事訴訟案件，涉事僱員因非國家工作人員受賄罪，經司法機關審結判處刑事處罰。案件發生後，公司進一步加強反貪污合規培訓，防範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我們持續完善投訴舉報管理制度，設立舉報郵箱、舉報熱線、官網舉報等舉報渠道。我們在公司官網、員工大會、制度文件、供應商廉潔協議中公開舉報渠道信息，鼓勵員工對任何不合法、不合規的行為進行舉報，針對調查結果採取相應措施。我們按照專項稽核調查的工作程序以提升舉報信息處理調查效率，並要求對所有舉報人信息嚴格保密。

我們開展針對商業道德與反腐敗、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等社會和環境因素相關的專項反舞弊審計工作，幫助公司自身、合作夥伴、供應商等排查反貪腐隱患，降低法律風險。我們要求所有供應商簽署《廉潔自律協議》，並對供應商准入、招標採購等流程進行法律合規審核與監督，明確規定誠信合作的紅線、舉報途徑和處罰機制，開展針對採購的專項審計，及時防範腐敗風險。2025年，供應商簽署《廉潔自律協議》覆蓋率100%。

我們重視廉潔文化建設與宣傳，通過廉潔培訓提升全員誠信合規意識，打造廉潔公正的工作氛圍。公司通過全員郵件宣貫、員工大會、線上專題培訓、中高層管理會等形式在公司內部多次開展以合規制度說明、廉潔舉報途徑等為主題的反腐敗培訓。公司員工手冊中已整合最佳商業管理、職業道德及反腐敗等內部制度文件，要求員工主動研習以進一步提升員工反腐敗警覺性。2025年，參加反貪污培訓的董事為4人，平均培訓時長1小時；參加反貪污培訓的員工共計500人，平均時長1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 ESG管理

1.3.1 ESG治理架構

本公司致力於將ESG融入戰略規劃和業務運營中，構建ESG管理體系，明確各層級職責，持續提升ESG管理水平。

- **決策層**：董事會負責公司ESG工作的監督與決策；審議公司與ESG相關的目標、策略和管理方針，以及年度ESG報告。
- **管理層**：管理層負責制定公司ESG策略、政策及報告；識別ESG及氣候相關風險；評估並確定ESG重大性議題；明確各部門負責人在ESG事務中的職責；制定ESG專業培訓計劃；推動ESG相關工作計劃實施並提供資源支持。
- **運營層**：各部門嚴格遵循公司ESG工作部署，具體落實ESG工作計劃與安排，推動實現ESG目標；定期匯報ESG相關資料及工作進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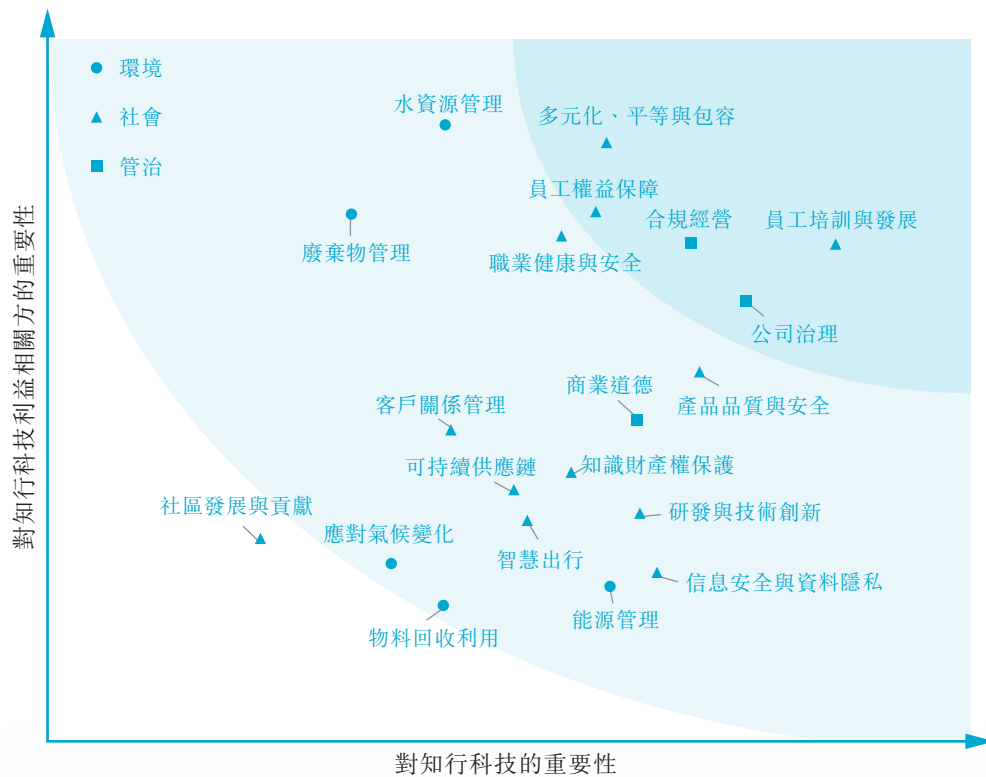
1.3.2 重大性議題判定

在公司的經營範圍與業務規模未發生顯著變化的情況下，我們每2年開展一次ESG重大性議題判定。公司根據監管ESG披露要求，結合國家政策動態、行業發展趨勢、同業對標分析及本公司自身業務發展和戰略布局情況，確定了ESG重大性議題清單。通過徵求政府／監管機構、股東／投資者、客戶、員工、社區公眾、供應商／合作夥伴等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建議，從「對知行科技發展的重要性」和「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兩個維度，對重大性議題進行排序，最終形成知行科技ESG重要性議題矩陣，並由公司董事會對ESG重大性議題矩陣進行審核和確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議題識別：**通過分析國內外ESG相關標準、國家監管政策要求，開展行業對標分析，結合公司自身實際和業務布局，篩選出20項重大性議題。
- **議題調研：**面向政府／監管機構、股東／投資者、客戶、員工、社區公眾、供應商／合作夥伴等內外部利益相關方開展問卷調研。
- **議題排序：**基於問卷調研結果，從「對知行科技發展的重要性」和「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兩個維度出發，對議題進行優先級次序排列，形成知行科技重大性議題矩陣。
- **議題審核：**公司內部管理層和外部專家對議題篩選結果進行審核，最終確定高度重要性議題，在報告中進行重點披露。



知行科技2025年ESG重要性議題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4 利益相關方溝通

公司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溝通與參與，持續優化溝通機制，深入了解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需求，並通過多樣化的渠道和方式及時、有效地做出回應。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與回應
政府／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經營 • 商業道德 • 公司治理 • 應對氣候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訪問 • 年度財務報告 • 定期匯報及溝通
股東／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規經營 • 商業道德 • 公司治理 • 知識產權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會 • 投資者溝通會 • 年度財務報告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質量及安全 • 智能出行 • 客戶服務 • 研發與技術創新 •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PP • 公司官網及電郵 • 客戶調研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權益保障 • 多元化、平等與包容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員工培訓與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訪談 • 員工培訓 • 社交媒體(微信、釘釘、飛書等) • 電郵
社區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益慈善 • 物料回收利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息披露 • 志願服務 • 公司官網及電郵
供應商／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持續供應鏈 • 研發與技術創新 • 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審核評估 • SRM系統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廢棄物管理 • 水資源管理 • 能源管理 • 物料回收利用 • 應對氣候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信息披露 • 監管及合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環境

2.1 環境與廢棄物管理

公司高度重視環境保護與廢棄物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致力於構建綠色低碳的經營模式，加強廢棄物管理，努力實現廢棄物減量化、資源化和無害化，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推動環境績效持續提升。2025年，公司已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未發生重大環境違規事件。

知行科技2026年環境目標：

- 實現廢氣100%合規排放
- 完善廢棄物分類回收及迴圈利用體系，提升資源利用效率，持續降低廢棄物產生量
- 推進節水技術改造與設備升級，提高水資源利用效率，不斷降低水資源消耗量

2025年，隨著公司新建立體倉與產線的投產，我們向客戶成功交付了超過388,000套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同比增長70.9%。然而，受廠區擴張和出貨量激增的影響，資源消耗與廢棄物排放量也相應有所上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1 廢氣排放

知行科技高度重視大氣污染防治工作，遵循《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環境空氣質量標準》《工業企業揮發性有機物排放控制標準》《揮發性有機物無組織排放控制標準》《惡臭污染物排放標準》等標準，編製《廢氣排放與管理辦法》公司內部制度，對生產過程中排放的大氣污染物實施嚴格管控。公司排放的廢氣主要為生產過程中產生的VOCs、錫及其化合物及顆粒物等，2025年，公司廢氣排放量0.24噸，廢氣排放密度0.006噸／萬套。

為減少廢氣的產生，公司推行了一系列廢氣管控舉措。

管控環節	具體措施	實施目標
源頭控制	在購置新設備和進行技術改造時，優先選擇污染物排放量最少的設備和工藝。	從源頭減少污染物產生，推行清潔生產。
運行維護	實施每日巡檢、定期維修與清掃；嚴格執行設備保養制度。	確保廢氣處理設施功能完備，運行狀態良好。
合規監測	定期委託外部環境監測部門對廢氣及大氣污染物進行檢測。	實時掌握排放數據，確保符合國家環保標準。
應急響應	建立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響應程序，啟動應急預案。	快速處置突發狀況，將環境污染影響降至最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2 有害廢棄物

公司持續強化有害廢棄物分類管控與安全處理工作，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制定《危險廢棄物控制程序》，規範管理公司實驗室檢測服務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為確保危險廢物100%合規處理，公司委託具有專業資質的第三方對有害廢棄物進行處理，並嚴格執行轉移聯單制度，確保每一筆處置記錄均有據可查、清晰可追溯。公司面向處理危險廢棄物的一線崗位人員，定期開展專業技能培訓與應急預案演練，強化員工的應急處置能力與環保意識，確保危險廢棄物的安全流轉與無害化處置。

公司的危險廢棄物主要為運營和實驗室檢測服務過程中所產生的，包括廢活性炭、廢擦布、廢板邊、廢有機溶劑、廢化學品包裝容器、不合格品等。2025年，公司有害廢棄物排放量為1.7噸，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為0.04噸／萬套。

2.1.3 無害廢棄物

知行科技根據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對無害廢棄物實施分類管理與合規處置。針對可回收廢棄物，公司統一回收後交售給正規回收機構，並嚴格做好台賬記錄；針對不可回收廢棄物，公司委託環衛部門等第三方進行統一清運。同時，公司積極推行垃圾分類宣傳，提倡重複利用部分無害固體廢棄物，從源頭減少無害廢棄物排放。2025年，公司無害廢棄物排放量4.32噸，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0.11噸／萬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資源管理

知行科技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結合公司生產運營情況，制定《環保節能減排計劃及目標》《節能管控措施規範》等管理制度，持續加強能源管理，降低能耗物耗，以期實現能源使用效益最大化。

• 能源管理

公司深刻認知能源使用對生態環境的重要影響，構建全面的能源管理體系，明確各部門能源管理職責與操作規範，為系統性降低能耗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已設定以2025年為基準年，每年綜合能源消耗總量不超過593.05噸標煤的目標。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能源消耗量	噸標煤	505.29
能源消耗密度	噸標煤／萬套	13.01
用電量	萬千瓦時	411.14
用電密度	萬千瓦時／萬套	10.59

註：本公司綜合能源消耗總量主要為外購電力使用產生的能耗，能耗系數參考《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

• 水資源管理

公司重視水資源管理，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確保所有取水與排水行為均符合行業標準與監管要求。公司主要涉及生產用水和生活用水。公司通過升級設備、加強管理、倡導宣貫等多種措施以減少水資源消耗，提升用水效率。公司定期排查水資源消耗數據，檢查維修自來水管、閥門、水龍頭，通過識別其中的異常值，及時發現並排查跑、冒、滴、漏現象。此外，我們積極倡導員工節約用水，針對員工開展5S管理培訓，在自來水開關處張貼節約用水標語，提高員工節水意識。在2025年的運營周期內，公司未遭遇任何關於水源適宜性或取水問題。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用水量	噸	21,569.53
用水密度	噸／萬套	555.5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循環利用

我們生產產品主要採用紙質包裝材料、金屬等可降解材料，以及塑料包裝材料和容器等不可降解材料。秉持綠色環保理念，我們優先選用可回收的包裝材料，並重點推廣塑料循環箱的應用。該類循環箱兼具耐用性與易拆解性，可實現多次重複利用，顯著提升管理效能。同時，為了確保產品在運輸過程中不受撞擊損害，我們在包裝內部使用了可回收的EPE泡棉盒，有效降低包裝成本，實現了經濟效益與資源循環利用的雙贏。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包裝材料使用量	噸	17.21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	噸／萬套	0.44

• 綠色辦公

公司持續深化辦公區域能源精細化管理，全面推行LED節能燈具改造，實施空調與照明定時斷電機制，並嚴格規範用電行為，嚴禁私拉亂接線路，堅持自然光充足不開啟照明燈、無人作業區域及時關閉電源的原則，有效降低能耗。

公司大力推行無紙化辦公，為所有電腦安裝OutLook、釘釘及WMS審批系統，實現文件資料電子化流轉；同時嚴格管控打印環節，落實單雙面紙張分類使用、默認黑白打印及排版優化措施，減少紙張消耗。此外，公司設有垃圾分類回收設施，對紙張、塑料、金屬等資源進行分類回收與循環利用，並倡導員工減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推廣可重複使用的辦公用品，營造綠色辦公環境。

2.3 應對氣候變化

面對日益嚴峻的氣候挑戰，支持國家「雙碳」目標，知行科技參考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框架建議，圍繞管治、策略、風險管理、指針及目標四大核心領域統籌推進各項工作，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將應對氣候變化納入企業核心運營，確保氣候議題與企業長期發展深度融合，努力降低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助力實現碳減排，為應對氣候變化挑戰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管治

公司已建立系統化、分層級的氣候相關治理架構，不斷完善內部管理機制和方法。董事會負責ESG及氣候變化相關工作的監督與決策，審議公司氣候相關目標，制定氣候變化相關的風險管理與機遇策略。管理層重視ESG及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管理，研判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負責向董事會反饋氣候變化趨勢，為公司制定ESG戰略提供決策依據。積極推動應對氣候變化行動。

為提升治理效能，公司建立定期匯報機制，確保信息自下而上暢通。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氣候變化相關事宜的進展，重大事項即時提報，以保障決策及時性。同時，董事會和管理層相關負責人員具備氣候風險管理基礎能力，並通過不定期培訓持續提升對氣候議題的認知與應對能力。此外，公司立足業務實際，正在積極研究並評估將關鍵氣候績效指標納入管理層薪酬績效考核的路徑與方案，以進一步提升氣候相關工作的執行力度與責任落實機制。

• 策略

2025年，公司密切追蹤氣候變化相關政策走向及極端天氣事件帶來的影響，定期識別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機遇，系統評估其對業務模式、價值鏈的潛在影響，並前瞻性制定應對措施。基於已形成的氣候風險與機遇清單，公司結合實際經營場景，進一步明確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各類氣候因素對企業的影響程度。在此基礎上，公司動態優化風險與機遇管理策略及行動計劃，推動氣候考量逐步嵌入戰略規劃、投資決策與日常運營，持續增強氣候適應能力。

影響時間範圍：

- 短期(0-5年)：以年度業務規劃為基準，重點應對可預見的氣候政策調整及極端天氣事件對生產運營的直接影響。
- 中期(5-10年)：緊密圍繞國家「雙碳」戰略與行業轉型方向，系統配置資源、資金與人力，着力增強業務模式的氣候韌性與市場競爭力。
- 長期(10-30年)：順應全球低碳發展潮流，基於氣候變化與轉型要求對公司長期業務及投資的綜合評估，構建面向未來的長遠發展藍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風險與機遇識別與應對

公司根據行業發展和實際業務運營情況，識別分析氣候風險與機遇，並制定相應應對措施。公司現階段尚未建立成熟的氣候情景分析模型與量化評估工具，且現有數據體系難以客觀、可靠地將氣候轉型風險與各類資產及業務活動進行精準對應拆分，暫未具備量化核算並披露相關受影響資產、業務金額及佔比之條件。公司將持續強化氣候風險管理建設，逐步完善數據基礎與評估能力，於合適時機推進相關量化披露工作。

► 氣候相關風險

風險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對價值鏈的影響	預期影響時間	潛在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極端降水、颱風、洪水等事件，導致工廠淹水風險增加，產品受到破壞，導致經濟損失 破壞工廠設備設施運營安全，影響工廠生產穩定性，導致可能因業務中斷等問題涉及違約、賠償及法律責任 因自然災害等事件，供應鏈終端運輸導致銷售額減少，同時增加員工健康安全風險，影響產品生產進度 隨着全球變暖，氣候變化，熱浪、乾旱、火災的風險激增，增加空調設施的維修保養成本，增加能耗，降低產品使用壽命 	整體	短期	營業收入下降 運營成本 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針對可能出現的極端天氣和自然災害，制定極端天氣安全管理規定和應急預案，保障員工安全 採用更安全、更牢固的設備設施，提高抵抗自然災害的能力 密切關注各地極端天氣情況，及時啟動應急預案 對設備及時檢查維修並更新使用信息，防範設備高壓使用造成的不必要能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對價值鏈的影響	預期影響時間	潛在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氣候政策變動，對供應鏈穩定性及碳排放管理難度和成本帶來影響 市場及客戶將提出更多綠色低碳產品需求 	整體	長期	運營成本增加 研發投入 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關注環保低碳法律法規發展趨勢，及時制定應對措施 制定《節能管控措施規範》，加強能源管理，降低能耗物耗 推動綠色研發與運營，加大對綠色低碳產品的研發投入

➤ 氣候相關機遇

機遇類型	氣候相關機遇	對價值鏈的影響	預期影響時間	潛在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資源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托數字化轉型推動資源優化配置，借助大數據與人工智能技術實現能源需求的精準預測與用能方案的動態調整，助力能源管理向智能化、精細化轉型 	運營	中期	運營成本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面推進智能化升級，構建基於人工智能算法的能源需求預測模型，融合生產計劃、季節波動及設備運行狀態等多維數據，動態優化能源供應策略，持續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氣候韌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履行環境與社會責任，逐步提高本集團氣候韌性，塑造良好的企業形象 	整體	長期	信用風險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提升氣候風險識別與應對能力，履行環境社會責任 提升氣候信息披露能力，增強披露透明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氣候行動

為助力實現碳減排目標，我們始終將節約能源消耗作為核心行動方向，並圍繞這一目標採取了多元化的舉措。一方面，我們持續優化節能減排的管理體系，不斷完善相關制度，強化對能耗的全過程監管，力求從源頭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浪費。另一方面，通過有計劃地淘汰高能耗、低效率的老舊設備，積極引入更加節能環保的技術與裝備，從而穩步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在日常運營中，我們嚴格規範辦公區域和生產區域的用能行為，杜絕空耗與浪費現象。同時，我們大力推行無紙化綠色辦公，鼓勵員工採用低碳環保的通勤方式，讓綠色理念融入工作與生活的每一個環節，穩步向碳減排目標邁進。

結合現行監管要求、行業普遍實務及自身業務屬性，現階段暫未推行碳價決策工具。本公司將持續跟進氣候政策與行業標準發展，適時評估導入內部碳價的可行性與必要性。

• 指標與目標

公司持續推動綠色低碳理念融入業務運營，旨在通過碳減排行動助力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目標的實現。公司已設定以2025年為基準年，未來每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不超過2,525.65噸二氧化碳當量的目標。

公司現階段尚未制定溫室氣體淨零排放目標，亦無規劃透過購買碳信用、碳抵銷額度等方式抵減溫室氣體排放的相關安排。公司將持續跟進雙碳政策及行業減排路徑，日後結合整體戰略，再審慎評估碳抵銷工具的運用必要性。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181.49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萬套	56.19

註：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外購電力使用產生的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排放折算系數主要參考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3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中的相關規定確定了電力的折算系數／排放因子。

本公司參考行業慣例及自身營運特點，採用上述計量方法。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對有關計量方法作出任何調整或變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社會

3.1 產品與服務

3.1.1 產品質量與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高度重視高階輔助駕駛汽車的安全性，嚴格把控產品質量。公司秉持「科技創新、追求卓越、安全優先、精益管理」的質量管理方針，按照VDA6.3過程審核和VDA6.5產品審核管理及BIQS標準要求，從輸入、過程、輸出、評價等環節進行量產質量管理，定期開展質量管理活動，並已順利通過IATF16949：2016、ISO14001：2015、ISO26262：2018、ASPICE L2、ISO13485：2016質量體系認證。2025年，公司未發生因安全與健康理由召回產品的事件。

公司始終將產品質量視為核心競爭力和發展基石，持續加強質量檢測能力，綜合運用多種檢測手段與設備，精準把控產品尺寸精度、外觀表現及電子物料性能等關鍵質量參數，具體措施如下三方面：

- | | |
|-------------------|--|
| 智造升級夯實質量根基 | 通過投入4億元建設全球總部、智能工廠及無人智能立庫，並導入多種自動化組裝線、融合製造系統，實現由「從無到有」向「從有到優」的升級，全面提升質量管控能力。 |
| 數智化賦能質量管理 | 依托MES系統實現從原材料到出貨的全過程質量追溯，通過SMT光學檢測及自動化設備對產品尺寸、外觀及電子物料進行嚴格檢定，定期開展過程與產品審核確保符合質量標準。 |
| 全員培訓提升質量能力 | 通過開展元器件識別與判讀、極性識別、三次元操作及應急計劃等專項培訓，提升不同部門員工的質量意識與操作能力，持續強化產品與服務質量保障水平。 |

公司聚焦AI算法、大模型及多模態融合等核心技術，持續強化產品質量保障體系，完善數據驅動與算法迭代體系，通過系統性的品質管控與安全評估，不斷提升產品的安全性能，推動智能駕駛系統向更高智能化水平演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 iDC500行泊一體域控制器質量保證

為滿足iDC500行泊一體域控制器的量產交付需求，公司持續優化產線質量管控與驗證體系。生產端通過關鍵參數自動寫入與閉環校驗，保障算法與系統配置精準無誤；數據與模型層面建立版本一致性管理與全流程追溯機制，確保算法部署、調用穩定可靠；測試環節採用仿真與實車結合的多場景驗證方式，全面覆蓋典型工況與邊緣場景；同時依托EOL測試完成出廠前核心參數與功能覆核，進一步提升整機一致性與可靠性。通過上述舉措，iDC500產品質量穩定性顯著提升，行泊一體功能在實際使用中的安全性與用戶體驗也得到有效增強。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須回收的產品百分比	%	0

3.1.2 客戶關係管理

我們始終重視客戶權益保障，致力於通過優質高效的服務體系，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與整體體驗。

- 客戶投訴處理

公司不斷完善《售後服務與保障程序》，確保從問題發現到整改完成全程可跟蹤、可追溯。收到客戶反饋後，公司能夠快速響應，及時完成問題確認，並同步採取臨時控制措施，防止問題進一步擴大；同時組織相關團隊開展原因分析，結合數據及現場情況定位問題根因。對於異常產品，公司會及時進行隔離處理，並通過批次追溯明確影響範圍，必要時啟動回收程序，降低潛在風險。在整改階段，公司推動相關責任部門落實改進措施，並通過驗證環節確認整改效果，確保問題得到有效解決。同時，相關處理過程均形成記錄和總結報告，用於後續複盤與持續優化。通過售後程序的持續完善，我們不斷提升產品質量穩定性，也使風險能夠更早被發現並得到有效控制。2025年，公司收到5起，投訴均已得到妥善處理與閉環解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客戶隱私與數據安全

公司所收集的數據信息由內部統一進行管理，不涉及客戶隱私信息的採集。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建立並持續完善《數據安全管理制度》《重要數據保護制度》《數據分類分級管理規定》《數據提供協議》《數據共同處理協議》《數據委託處理協議》等制度體系，規範數據處理行為，降低數據未經授權訪問、洩露及濫用風險。在具體執行中，公司對數據生產、方案設計、使用、傳輸及銷毀等關鍵環節提出明確管理要求，持續提升數據安全管控能力與數據資產保護水平。同時，公司高度重視個人信息保護，制定《個人信息保護制度》《個人信息合規審計》等制度，並通過定期開展培訓與宣貫，強化員工隱私保護意識。2025年，公司未發生客戶隱私洩露相關事件。

為進一步保障網絡安全，公司制定了《數據安全保護措施》《信息安全管理條例》《信息系統應急預案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不斷完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並已通過ISO/IEC 27001:2022認證。在技術層面，公司在終端部署企業級防病毒軟件，在網絡側配置防火牆及上網行為管理系統，同時通過SSL VPN、數據安全應急預案及定期備份恢復測試等措施加強安全防護能力。針對系統漏洞、病毒攻擊及網絡入侵等風險，公司建立快速響應機制，並通過定期開展應急預案演練，確保員工在發生數據篡改、丟失或洩露等安全事件時，能夠及時啟動應急預案，並根據事件等級採取相應處置措施，有效降低網絡與數據安全風險。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收到產品及服務投訴數量	起	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3 研發與技術創新

公司持續完善創新管理體系，制定了《研發項目管理制度》《研發投入核算管理制度》《研發費用輔助賬制度》等制度，對研發項目全過程進行規範管理，推動研發工作有序開展。在此基礎上，我們注重激發員工潛力，提升研發效率，保障新產品、新技術開發工作的科學推進，不斷增強公司的核心競爭力與技術創新能力。2025年，公司研發投入金額為322.78百萬元。

公司進一步優化研發組織架構，制定《研發機構管理章程》，逐步構建以大數據和大模型為支撐的新一代研發體系。為提升整體研發能力，公司持續引進和培養專業人才，打造結構合理、梯隊完善的研發團隊。同時，公司通過《科技成果轉化的組織實施與激勵獎勵制度》《創新創業平台管理辦法》《知行科技員工獎勵機制》等制度，對科技創新成果給予相應激勵，充分調動團隊積極性與創造力，推動公司創新能力持續提升與發展。

2025年，知行科技榮獲奇瑞商用車質量可靠獎、奕派優秀研發獎等榮譽，加速實現針對特定應用場景的AI+機器人的產業化落地。

案例

數字化升級激活創新管理

面對業務增長、量產推進和海外拓展帶來的管理挑戰，知行科技將數字化作為創新管理的重要抓手，系統推進管理體系升級。2025年，知行科技SAP Cloud ERP專案成功上線。該項目圍繞供應鏈協同、財務管控、數據治理和跨區域運營展開，打通供應鏈與財務全鏈路，推動端到端流程自動化，並搭建起統一、規範、可協同的全球化管理框架。通過此次建設，知行科技在創新管理方面進一步提升了流程標準化水平、經營協同效率和數據支撐能力，推動管理模式由分散運行向體系化、閉環化轉變，為企業持續創新和規模化發展夯實了管理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創新產品

知行科技積極推動智能駕駛核心產品研發及量產落地。2025年，我們圍繞iDC500、iDC700等產品不斷完善產品布局和項目拓展，並持續深化與主機廠及產業鏈夥伴的合作。目前iDC500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已進入量產階段，並圍繞征程6系列平台加快產品開發與項目推進，新增37個定點項目，進一步夯實了在智能駕駛軟硬一體解決方案領域的市場基礎。

我們持續深耕機器人及具身智能領域布局，不斷夯實企業全場景業務支撐能力。公司設立專業機器人團隊，與地瓜機器人深度協同，基於其RDK S100P智能計算平台，聯合研發全球首款國產芯機器人通用控制器iRC100，並於同年九月正式發布交付。該產品依托全棧自主可控的技術鏈路，採用全場景平台架構，滿足工業級及部分車規級標準，並通過嚴苛測試認證，為生態夥伴築牢商業化落地基礎，提供從底層軟硬件環境到完整功能部署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助力具身智能產業加速邁向規模化、商業化的全新階段。

知行科技憑藉產品設計開發、算法研發、系統集成等垂直整合的核心技術能力，在智能駕駛與機器人及具身智能兩大賽道同步深耕布局：既為汽車原始設備製造廠提供覆蓋新能源汽車與傳統燃油車的全場景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又通過與產業夥伴協同打造全球首款國產芯機器人通用控制器iRC100，以全棧自主可控的技術鏈路賦能具身智能規模化商用，構建起跨領域的技術生態與綜合支撐能力，為智能出行與智能機器人產業的融合發展注入強勁動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

發佈全球首款國產芯機器人通用控制器

2025年9月，知行科技正式發布並交付全球首款國產芯機器人通用控制器iRC100。該產品基於地瓜機器人S100P平台，採用大小腦一體化架構設計，面向具身智能規模化商業化應用，提供從軟硬件基礎環境到完整功能部署的全棧解決方案。此次iRC100正式發布並完成首批交付，是知行科技推進機器人控制器平台化、產品化、產量化的關鍵成果，為公司進一步拓展具身智能應用場景、加快機器人軟硬一體方案落地奠定了堅實基礎。



全球首款國產芯機器人通用控制器iRC100

智慧出行

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是知行科技的核心業務，我們在持續打磨產品和算法能力的同時，積極與產業鏈夥伴開展合作交流，在協同中推動方案升級、市場拓展和產量落地。2025年1月，公司與地平線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在汽車智能化技術與產品領域深化合作，iDC500產品基於征程6系列穩步推進研發，並於同年四月實現量產。我們在智慧出行領域主要推出了iFC4.0、iDC310、iDC510等產品，為用戶帶來組合輔助駕駛和具身智能協同構成的「行一泊一充」一體化解決方案，助力用戶享受安全可靠、智能便捷、高效舒適的出行新體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知識產權保護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深入實施《企業知識產權管理手冊》《企業知識產權風險管理控制程序》《企業知識產權獎懲制度》《企業知識產權維權控制程序》等內部制度文件，明確界定知識產權範疇，不斷優化知識產權相關管理規範，增強知識產權風險控制能力，提高知識產權授權標準，夯實各環節質量控制，預先規劃應對專利侵權等措施。2025年，我們圍繞知識產權開展共5場專項培訓與宣導活動，持續強化員工知識產權保護意識，提升員工在專利布局、商標管理、著作權合規及風險防範等方面的專業能力，引導員工自覺遵守知識產權相關制度，切實將知識產權保護融入日常工作與業務創新全過程。為鼓勵員工保護公司知識產權，我們依據相關公司制度共發放獎勵金13500元。此外，公司的主要品牌商標「imotion」、logo已成功註冊，有效避免知識產權侵權等風險。2025年，知行科技擁有知識產權數量264個，其中授權專利數量143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員工

3.2.1 合規僱傭

公司秉持平等用工理念，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深入執行《員工手冊》《僱員僱傭管理政策和規定》等公司內部制度，堅決抵制和反對任何形式的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動行為，若出現任何違規行為，將依據法律法規和內部管理制度嚴肅追責，並採取相應懲處措施，有效保障員工權益。我們杜絕任何形式的就業歧視，確保性別、年齡、種族、宗教、殘疾等因素不影響求職者的錄用與發展機會，持續打造多元化人才隊伍，建設多元包容的工作環境。2025年，未發生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的事件。

我們秉持公開平等的招聘原則，形成擇優聘用，量才適用的用人機制，通過自主招聘、內部推薦等多種渠道吸引國內外高端人才。團隊自主研發可視化、智能化人才盤點工具，系統性識別關鍵崗位與核心人才，助力公司科學構建人才梯隊，為公司長遠發展儲備關鍵力量。2025年度團隊招聘完成率達93%，且全程實現獵頭零費用，充分彰顯了團隊在人才尋訪與選拔方面的專業能力與資源效率，為組織持續注入優質人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持續完善健全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方案。我們實行13薪、年終獎及知識產權獎勵等激勵機制，依法為員工足額繳納五險一金，同時提供補充醫療保險、福利年假、全薪病假、探親假、喪假、育兒假、高溫補貼等多元化保障與關懷，切實維護員工權益。同時，公司高度重視員工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積極搭建多元文化活動平台，常態化開展各類文體活動（籃球、乒乓球賽等），豐富員工業餘生活，營造健康向上、和諧融洽的工作氛圍，在三八婦女節等重要節點，為女性員工送上鮮花、禮品並組織專屬活動，切實保障女性員工權益，營造溫暖包容、積極和諧的企業文化氛圍。在實現老場地清退與新大樓運營無縫銜接的同時，推動餐廳、咖啡店、健身房等配套落地，使總部真正成為吸引人才、提升效率的戰略資產。

公司始終堅持民主溝通、以人為本，構建全方位、多維度的員工溝通體系，通過員工大會、不定期訪談等形式，真誠傾聽員工心聲。公司開放面談、短信、電話、微信、飛書、郵件等多元反饋渠道，並重磅上線飛書線上one服務台，打造暢通無阻的訴求表達路徑。依托高效渠道，公司對員工訴求與建議實行統一受理、分類處置、限時反饋、跟蹤落實的全流程規範管理，建立監督複盤與持續改進機制，定期梳理優化管理舉措，確保事事有回應、件件有着落，切實保障員工合理訴求高效、公正解決。2025年，員工滿意度調查覆蓋公司超過80%的在職員工，員工回覆率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知行科技2025年度籃球賽



知行科技2025年度乒乓球比賽



三八婦女節為女性員工送鮮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員工總人數		人	564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	全職	人	564
	兼職	人	0
按層級劃分的員工人數	高級管理層	人	30
	中級管理層	人	36
	基層員工	人	497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男員工	人	463
	女員工	人	101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	30周歲及以下	人	172
	31-40周歲	人	338
	41-50周歲	人	51
	50周歲以上	人	3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中國大陸地區員工數	人	549
	港澳台及海外員工數	人	15
員工流失率		%	24.89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男性員工流失率	%	24.41
	女性員工流失率	%	26.37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30周歲及以下	%	26.74
	31-40周歲	%	24.56
	41-50周歲	%	21.57
	50周歲以上	%	0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中國大陸地區員工流失率	%	25.5
	港澳台及海外員工流失率	%	13.33
員工薪酬與福利	社會保險覆蓋率	%	100
	員工滿意度	%	8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2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規，並建立完善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2025年，我們持續完善健康管理相關制度：要求全體員工上崗前必須參加崗前體檢，並由公司統一報銷體檢費用；定期組織在職員工開展健康體檢，統一配發防靜電鞋服、夏冬季工作服等勞動防護用品，切實保障員工身體健康與職業安全。2025年，公司未發生因工亡故事件。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因工傷死亡人數(三年數據)	人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員工體檢率	%	100

3.2.3 員工培訓與發展

公司重視人才培養，為員工量身定制多元化的培訓計劃，打造良好的成長環境，助力員工在個人能力提升與職業發展道路上穩步前進。員工可結合自身情況與需求，自由選擇公司提供的職業晉升通道(管理路線、技術路線)。

我們持續完善培訓組織能力架構，優化培訓產品資源，結合員工自身發展需求並不斷更新培訓內容，切實助理員工職業發展。同時，公司提供平等發展機會，新員工與應屆生也有專項入職培養計劃和發展項目。2025年，公司積極鼓勵員工學歷提升與職業資格認證，建立學歷提升獎勵機制，對符合條件的員工給予相應獎勵支持，營造終身學習、共同成長的良好氛圍，助力員工與企業高質量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名稱		單位	2025年
員工發展與培訓	培訓總人次	人次	4,362
	培訓總時長	小時	3,873
	員工培訓覆蓋率	%	90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比例	男員工	%	82
	女員工	%	18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受訓員工比例	高級管理層	%	5.5
	中級管理層	%	6.5
	基層員工	%	88
按性別劃分的平均受訓小時數	男員工	小時	3,176
	女員工	小時	697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平均受訓小時數	高級管理層	小時	213
	中級管理層	小時	252
	基層員工	小時	3,408

3.3 負責任供應鏈

知行科技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實施條例》等法律法規，制定《供應商管理規範程序》，將ESG管理倡議與要求融入供應鏈管理全流程，通過制度優化和數智化賦能進一步提升供應鏈管理水平，持續完善穩定可靠的供應鏈體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高度重視供應商質量管理，制定並實施《供應商質量管理規範》，將供應商管理覆蓋至供應商准入、技術評審、項目開發、試生產、量產交付、變更管理及持續改善等全過程，系統識別供應鏈各環節可能存在的環境與社會風險。在供應商准入階段，公司要求供應商依據《候選供應商自我評估報告》開展自我評估。收到評估結果後，公司將委派審核團隊赴供應商現場進行實地評估與認證，通過潛在供應商調查、PSA審核、技術評審及定點決策，對供應商的質量管理體系、生產過程能力、環保合規水平等關鍵風險點進行評估，各項審核無誤後，方可確定為合作供應商。在合作過程中，公司積極規範供應商行為，明確規定供應商必須嚴格使用符合國家環保要求及相關質量標準的材料，確保售出產品不對環境造成任何污染和損害。公司圍繞原材料合規性、生產製造過程、倉儲運輸、外協加工、變更管理等重點環節開展動態管控，重點關注產品批次合格率、零部件缺陷率、質量異常響應、準時交付表現，以及環保材料是否符合客戶和法規要求等指標，相關結果納入供應商績效評價和風險分級管理，作為後續輔導、整改、複審及准入調整的重要依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分類及准入條件：

供應商分類	准入條件
物料供應商	關鍵物料製造商如果涉及到車規類項目的產品需要通過IATF16949質量管理體系，非關鍵物料製造商至少通過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
軟件供應商	車規類項目優先選擇有CMMI或A-SPICE資格的供應商。
MRO供應商	需收集營業執照、開票資料及相關資質證書。
ODM供應商	需要通過IATF16949質量管理體系。
代理商	滿足國內外知名代理，並獲得原廠代理證書或證明。
定制件供應商	優先滿足具有獨立模具設計和開放經驗的供應商。
信息安全、功能安全的供應商	通過公司內部信息安全／功能安全相關評審。

公司積極倡導綠色採購，在產品質量不存在較大差異的情況下，優先選擇環境績效更佳的供應商，以此激勵供應商提升綠色生產水平，共同推動綠色採購戰略落地。

同時，公司建立了覆蓋「質量、成本、交付、服務」及環境與社會責任表現的供應商績效監測機制，結合年度審核、過程審核、產品審核、PPAP審批、變更申請審批和早期生產遏制等措施，對供應商履約及風險控制情況實施持續監督。針對高風險供應商或高風險零部件，公司將提高審核頻次，並通過整改計劃、現場複查、進度跟蹤、專項輔導及持續改善項目推動問題閉環；對未達標供應商，依據評估結果實施限期整改、動態降級、暫停合作或淘汰替換。公司還通過簽署質量保證協議等方式，督促供應商持續落實合規經營、員工健康安全、過程穩定和綠色生產要求，推動供應鏈環境與社會責任管理水平持續提升。

3.4 社區發展與貢獻

公司始終重視履行社會責任，開展社會公益活動主要關注環保、文化、體育領域。2025年，公司通過組織員工收集紙箱等可回收廢棄物、變賣廢品的方式踐行環保公益理念，員工志願服務時長達20小時。未來，我們將推進志願者隊伍搭建，結合環保、社區關懷等公益領域，策劃開展常態化志願者活動，引導更多員工參與公益服務，進一步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傳遞公益正能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

附錄1 關鍵績效表

維度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單位	2025年
環境	廢氣	廢氣排放總量	噸	0.24
		廢氣排放密度	噸／萬套	0.006
		顆粒物	噸	0.13
		SN ₀₂	噸	0.11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排放總量	噸	1.70
		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噸／萬套	0.04
		廢活性炭	噸	0.22
		廢抹布	噸	0.20
		廢板邊	噸	0.92
		廢有機溶劑	噸	0.17
		廢化學品包裝容器	噸	0.19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噸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噸／萬套	0.11
	廢塑料		噸	0.17
	廢金屬		噸	0.00
	廢棄包		噸	3.03
	紙板盒		噸	1.11
	塑料包裝		噸	0.003
	水資源管理		總耗水量	噸
		耗水密度	噸／萬套	555.57
	資源使用	綜合能源消耗總量	噸標煤	505.29
		綜合能源消耗密度	噸標煤／萬套	13.01
		耗電量	萬千瓦時	411.14
		耗電強度	萬千瓦時／萬套	10.59
	溫室氣體 ¹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181.49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萬套	56.19
	包裝材料	包裝材料使用量	噸	17.21
		包裝材料消耗密度	噸／萬套	0.44

¹ 2025年本公司在業務開展過程中，主要涉及因外購電力使用產生的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外購電力溫室氣體排放數系參考《2023年全國電力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維度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單位	2025年
社會	僱傭	員工總數	人	564
	按性別劃分員工人數	男性	人	463
		女性	人	101
	按僱傭類型劃分員工人數	全職	人	564
		兼職	人	0
	按年齡劃分員工人數	30周歲以下	人	172
		31-40周歲	人	338
		41-50周歲	人	51
		50周歲以上	人	3
	按層級劃分員工人數	高級管理層	人	30
		中級管理層	人	36
		基層員工	人	497
	按地區劃分員工人數	中國大陸地區員工	人	549
		港澳台及海外員工	人	15
	其他員工數據	少數民族員工	人	13
	員工流失率	員工流失率	%	24.89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男性	%	24.41
		女性	%	26.73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30周歲以下	%	26.74
		31-40周歲	%	24.56
		41-50周歲	%	21.57
		50周歲以上	%	0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中國大陸地區員工	%	25.5
		港澳台及海外員工	%	13.33
	員工發展與培訓	培訓總人次	人次	4,362
		培訓總時長	小時	3,873
		員工培訓覆蓋率	%	90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比例	男性	%	82
		女性	%	18
	按類型劃分的受訓員工比例	高級管理層	%	5.5
		中級管理層	%	6.5
		基層員工	%	88
	按性別劃分的平均受訓小時數	男性	小時	3,176
女性		小時	697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平均受訓小時數	高級管理層	小時	213	
	中級管理層	小時	252	
	基層員工	小時	3,408	
員工健康與安全	員工體檢率	%	100	
	過去三年因工死亡人數	人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員工薪酬與福利	社會保險覆蓋率	%	100	
	員工滿意度	%	8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維度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	指標單位	2025年
管治	產品責任	產品及服務投訴數量	起	5
		客戶投訴回覆率	%	100
		因安全健康理由而召回的產品數量	件	0
		產品召回數量佔比	%	0
		知識產權數量	個	264
	供應商管理	供應商總數	家	77
		中國大陸地區供應商數量	家	67
		港澳台地區供應商數量	家	6
		海外地區供應商數量	家	4
	社區投資	志願者人數	人	5
		志願者服務時數	小時	20
	反貪污	已審結貪污訴訟案件數量	起	1
		參加反貪污培訓的董事人數	人	4
		參加反貪污培訓的員工人數	人	500
董事參加反貪污培訓平均小時數		小時	1	
員工參加反貪污培訓平均小時數		小時	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2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1環境與廢棄物管理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2.1環境與廢棄物管理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2.1.2有害廢棄物 附錄1關鍵績效表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2.1.3無害廢棄物 附錄1關鍵績效表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1環境與廢棄物管理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1.2有害廢棄物 2.1.3無害廢棄物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2.2資源管理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及密度。	2.2資源管理 附錄1關鍵績效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2.2資源管理 附錄1關鍵績效表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2資源管理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2資源管理
	A2.5	製成品所用包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2.2資源管理 附錄1關鍵績效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暫無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暫無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2.1 合規僱傭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3.2.1 合規僱傭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3.2.1 合規僱傭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3.2.2 職業健康與安全 附錄1 關鍵績效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2 職業健康與安全 附錄1 關鍵績效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2 職業健康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3.2.3員工培訓與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3.2.3員工培訓與發展 附錄1關鍵績效表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3.2.3員工培訓與發展 附錄1關鍵績效表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治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2.1合規僱傭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3.2.1合規僱傭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2.1合規僱傭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3.3負責任應鏈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3負責任應鏈 附錄1關鍵績效表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3.3負責任應鏈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負責任應鏈
B5.4	描述在挑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負責任應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與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KPI)			所在章節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2.1 產品質量與安全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3.2.1 產品質量與安全 附錄1 關鍵績效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2.2 客戶關係管理 附錄1 關鍵績效表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3.3.3 研發與技術創新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3.3.1 產品質量與安全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2 客戶關係管理 3.3.2 客戶關係管理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治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2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1.2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附錄1 關鍵績效表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2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1.2 商業道德與反腐敗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3.4 社區發展與貢獻
	B8.1	專注貢獻範疇。	3.4 社區發展與貢獻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3.4 社區發展與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披露指標		所在章節
管治	披露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或個人信息，包括如何確定技能勝任力、獲悉風險機遇的方式頻率、在決策中如何考慮、監督目標制定及達標進度，以及管理層在相關流程中的角色及與內部職能整合情況。	2.3應對氣候變化
策略—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機遇對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及預期影響，指出集中區域。	2.3應對氣候變化
策略—策略和決策	披露應對風險機遇的策略及計劃，包括業務模式變動、適應或減緩工作、轉型計劃、實現氣候目標的方式，以及行動的資源提供計劃和先前計劃進度。	2.3應對氣候變化
策略—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披露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的當前財務影響和預期財務影響。	2.3應對氣候變化
策略—韌性	披露公司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以及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情況。	2.3應對氣候變化
風險管理	披露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以及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融入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流程的情況。	2.3應對氣候變化
指針及目標—溫室氣體排放	披露匯報期內範圍1、範圍2和範圍3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說明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假設及變更原因，披露範圍2按地域基準排放及範圍3包含類別。	2.3應對氣候變化
指針及目標—氣候相關目標	披露氣候相關定性及量化目標，包括設定指標、目的、適用範圍、期間、基準期、階段性目標、目標類型、與國際協議關聯；披露設定審核目標方法、監察達標進度指標及目標績效和趨勢分析；對溫室氣體排放目標，說明涵蓋氣體、排放範圍、總量或淨額目標等。	2.3應對氣候變化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120至19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下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足夠及適當，足以構成我們審計意見的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收入確認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5及附註2.24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銷售組合駕駛輔助產品及解決方案，以及提供組合駕駛輔助相關的研發服務（以下統稱組合駕駛輔助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

組合駕駛輔助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收入於相關產品或交付物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我們將組合駕駛輔助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收入確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合約條款種類繁多，且收入為 貴集團的主要業績指標之一，存在收入確認期間錯誤或遭人操縱的固有風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用以評估收入確認的審計程序如下：

- 了解並評估與組合駕駛輔助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的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的有效性；
- 抽樣檢查與客戶訂立的銷售合同，以確定與轉移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有關的履約責任及條款條件，並評估相關收入是否根據現行會計準則確認；
- 抽樣檢查財政年度結算日前後錄得的收入交易的銷售合約、商品簽收單、服務結算報告及發票（「相關文件」），以評估相關收入是否在適當財政期間確認；
- 抽樣檢查本年度錄得的收入交易的相關文件，以評估收入是否根據 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確認；
- 抽樣獲取客戶的確認書，確認年內的銷售交易及財政年度末的債務人結餘。就未回函的確認書而言，通過比較相關文件的交易細節執行替代程序；及
- 檢查財政年度內符合若干風險標準的銷售分錄，並將這些分錄的明細與相關文件進行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策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就貴集團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就貴集團審計的目的所執行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及覆核。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余達威（執業證書編號：PO6438）。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6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000,571	1,247,721
銷售成本		(985,333)	(1,156,895)
毛利		15,238	90,826
銷售開支		(18,386)	(30,393)
行政開支		(80,319)	(57,497)
研發開支	8(b)	(322,784)	(280,65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6,366)	(9,418)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8(b)	(5,716)	–
其他收入	6	6,086	5,908
其他虧損－淨額	7	(9,595)	(6,969)
經營虧損		(421,842)	(288,194)
財務收入	8(a)	11,027	5,109
財務成本	8(a)	(5,740)	(5,254)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5,287	(145)
除所得稅前虧損		(416,555)	(288,339)
所得稅開支	10	84	–
年內虧損		(416,471)	(288,339)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15,828)	(288,339)
非控股權益		(643)	–
年內虧損		(416,471)	(288,339)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58	17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416,313)	(288,322)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15,670)	(288,322)
非控股權益		(643)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416,313)	(288,32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1	(1.70)	(1.27)

上述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33,303	308,486
使用權資產	13	30,315	33,991
無形資產	15	74,277	38,00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0,000	4,7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24,566	26,409
		<u>572,461</u>	<u>411,668</u>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91,543	298,943
其他流動資產	20	48,647	93,4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	232,080	222,12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9	30,012	95,7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300,468	223,908
受限制現金	22	62	3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60,699	181,114
		<u>1,163,511</u>	<u>1,149,254</u>
資產總值		<u>1,735,972</u>	<u>1,560,922</u>
權益			
股本	23	252,636	230,757
儲備	24	1,538,404	1,181,008
累計虧損		(924,569)	(508,74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866,471</u>	<u>903,024</u>
非控股權益		<u>4,094</u>	<u>—</u>
總權益		<u>870,565</u>	<u>903,0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298,614	170,173
租賃負債	13	–	548
撥備	29	7,429	7,983
遞延收入	30	3,280	3,066
遞延稅項負債		2,421	–
		311,744	181,7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1	160,588	114,9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	190,716	186,555
合約負債	5	16,290	22,289
借款	28	179,680	144,725
租賃負債	13	974	2,949
撥備	29	5,415	4,692
		553,663	476,128
負債總額		865,407	657,898
總權益及負債		1,735,972	1,560,922
流動資產淨值		609,848	673,126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於202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董事

財務總經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30,757	1,181,008	(508,741)	903,024	-	903,024
年內虧損		-	-	(415,828)	(415,828)	(643)	(416,471)
其他全面虧損		-	(158)	-	(158)	-	(158)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24	-	422	(422)	-	-	-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24	-	(422)	422	-	-	-
		<u>230,757</u>	<u>1,180,850</u>	<u>(924,569)</u>	<u>487,038</u>	<u>(643)</u>	<u>486,395</u>
與本公司權益股東的交易							
配售新股	23、24	26,686	393,788	-	420,474	-	420,474
就股份授予計劃收購的股份	24	(4,434)	(38,766)	-	(43,200)	-	(43,200)
就股份授予計劃歸屬的股份	24	401	5,804	-	6,205	-	6,205
購回普通股		(774)	(3,272)	-	(4,046)	-	(4,046)
收購具有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	-	-	4,737	4,737
		<u>21,879</u>	<u>357,554</u>	<u>-</u>	<u>379,433</u>	<u>4,737</u>	<u>384,170</u>
於2025年12月31日		<u>252,636</u>	<u>1,538,404</u>	<u>(924,569)</u>	<u>866,471</u>	<u>4,094</u>	<u>870,565</u>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26,330	1,117,780	(220,402)	1,123,708	
年內虧損			-	-	(288,339)	(288,339)	
其他全面虧損			-	17	-	17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24		-	267	(267)	-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24		-	(267)	267	-	
			<u>226,330</u>	<u>1,117,797</u>	<u>(508,741)</u>	<u>835,386</u>	
與本公司權益股東的交易							
配售新股	23、24		4,427	63,211	-	67,638	
			<u>4,427</u>	<u>63,211</u>	<u>-</u>	<u>67,638</u>	
於2024年12月31日			<u>230,757</u>	<u>1,181,008</u>	<u>(508,741)</u>	<u>903,024</u>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33	(186,327)	(410,092)
已收銀行現金利息	8	11,027	5,10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5,300)	(404,98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91,837)	(180,340)
無形資產付款		(30,768)	(38,3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790	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923,105	1,190,95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972,016)	(1,223,358)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33(e)	(6,611)	–
向董事提供貸款		–	(13,700)
董事償還貸款及利息		11,097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5,240)	(264,81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權益股東出資所得款項	23、24	420,474	67,638
租賃負債付款	33(d)	(3,514)	(4,226)
償還借款	33(d)	(154,500)	(308,458)
借款所得款項	33(d)	317,864	397,473
已付借款利息	33(d)	(9,209)	(7,248)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所付款項		(43,200)	–
回購自身股份付款		(4,046)	–
支付上市開支		–	(18,02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23,869	127,1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3,329	(542,64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114	720,4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虧損		(3,744)	3,30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60,699	181,114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16年12月27日在蘇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工業園區迎前路28號。經2022年11月召開的股東會批准，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22年12月29日將其註冊名稱由「知行汽車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變更為「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3年12月，本公司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H股自2023年12月20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2.1 編製基準

(i)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ii) 歷史成本法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之影響— 缺乏可兌換性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的本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故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若干已頒佈且於2025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並非強制執行的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該等準則、修訂本或詮釋預期將不會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準則及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財務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2026年1月1日
第11卷「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內的列示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本)「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在生效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

集團內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益及開支(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均予對銷。集團內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對銷，但僅限於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附屬公司(續)

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於附屬公司可辨認資產淨值中所佔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NCI」)。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項下列示，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列示。本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為本年度總損益及總全面收益於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的分攤。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發生變動而並未喪失控制權者，按權益交易會計處理。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會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任何相關非控股權益及其他權益項目。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於喪失控制權時，對於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10)，但劃分為待售(或包含於劃分為待售的處置組別)者除外。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超出該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虧損總額，或倘有關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則從該等投資收到股息時須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經營政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惟非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合營企業指本集團或本公司擁有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團或本公司對該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而非對其資產擁有權利及對其負債承擔責任。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按權益法入賬，除非被分類為待售(或包含於分類為待售的處置組別)。該等權益初始按成本確認，成本包括交易成本。其後，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集團於該等被投資方的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OCI」)的應佔份額，直至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終止日期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續)

當本集團的虧損應佔份額超逾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會削減至零，並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被投資方付款的情況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份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於適用情況下就該等其他長期權益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後)。

與按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方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權益抵銷投資。未變現虧損以與抵銷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抵銷，但僅限於並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10)，除非被分類為待售(或包含於分類為待售的處置組別)。

2.4 業務合併

當控制權轉移給本集團，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就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收購中轉讓的代價一般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計算方法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任何產生的商譽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任何議價購入的收益即時於損益確認。交易成本在發生時支銷，惟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有關除外。

2.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自用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自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僅當項目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後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列作獨立資產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被取代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自損益扣除。

折舊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屬租賃物業裝修)較短租期以直線法計算以分配成本(扣除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建築物	26年
機器及模具	5至10年
汽車	5年
電子設備及其他	3至5年
傢俱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其預期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於各報告期末，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會審閱並作適當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未完工工程及在建或待安裝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呈列。成本包括包含建設期間建設應佔借款成本在內的直接建設成本。相關資產完工並可用作擬定用途時方會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

2.7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a) 已購買軟件

購入的軟件按歷史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的軟件於3年及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b) 研發(「研發」)

研發成本包括研發活動(與全新或經改進組合駕駛輔助產品的設計及測試有關)直接應佔或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所有成本。當符合以下標準時，研發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日後很可能產生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在開發過程中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應佔支出的能力。

合資格資本化為研發項目的一部分的直接應佔成本可能包括僱員成本及有關生產費用的適當部分。

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自開支扣除。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2.8 租賃

(a)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樓宇及土地使用權。租賃合約一般分別按3至5年及30年的固定期限訂立。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租賃(續)

(a)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如適用)：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根據可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此為本集團租賃的普遍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進行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取得支付情況與租賃相近的易於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則本集團以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出發點。

租賃付款於本金與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報告期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租賃(續)

(a)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如適用)：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

與設備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而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b)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項租賃屬於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絕大部分附帶於標的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有關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件，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內之代價分配至各組件。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附註2.24(b)(1)確認。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分租賃按主租賃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為本集團應用有關豁免之短期租賃，則本集團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審閱非金融資產(以重估金額計量的物業、投資物業、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合約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會歸納為最小資產組別，該組別持續使用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使用價值基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計算。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該等虧損首先分配以削減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削減該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減值虧損僅在其後產生的賬面值不超過尚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的範圍內撥回。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這將根據本集團是否在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股權投資入賬。

本集團於及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自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購買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在損益中支銷。

於確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整體考慮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劃分為三類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合同約現金流量且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與匯兌收益或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列示。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同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且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或虧損除外。在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來自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列示，而減值費用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產生期間按淨額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則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有關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乃於綜合全面虧損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如適用)。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債務工具相關且按攤銷成本列賬並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按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一般而言，信貸虧損按合約及預期金額之間的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影響重大，預期現金不足額將使用以下利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或倘工具的預期年期少於12個月，則於更短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項目在預期年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損失撥備，惟以下各項除外，其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釐定於報告日期具有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及
- 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即於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內發生的違約風險)未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行貸款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及合約資產一般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釐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獲得的相關資料。這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經驗及知情信用評估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其中包括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以下資料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將予以考慮：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適用)；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以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個報告日期予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損失撥備賬戶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
- 本集團按其本不會考慮的條款對貸款或墊款進行重組；
- 債務人有可能申請破產或需要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安排；或
- 發行人陷入財困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核銷政策

若回收的現實可能性不存在時，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將核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核銷金額時。

過往核銷資產的後續回收於回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呈報淨值。

2.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在日常業務活動中因出售汽車或產品而應收客戶的款項。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營運週期內，如更長)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示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無條件代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按公允價值進行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會計處理的更多詳情，請見附註18，本集團減值政策說明，請見附註3.1(b)。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存貨

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示。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可變及固定間接支出，後者按正常運作能力基準分配。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分攤至各存貨項目。採購存貨的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能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的短期且具高流動性以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投資。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6 股份購回

當確認為權益的股份獲購回時，支付的代價金額(包括直接可歸屬成本)確認為權益的扣減項，並分類為庫存股份。

當購回的股份獲註銷時，股本須按註銷股份的數目及面值予以註銷，庫存股份的賬面值與股本之間的差額於儲備確認。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本集團所獲貨品及服務的未支付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並未到期，否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位於中國內地的公司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位於德國的公司功能貨幣為歐元，位於新加坡的公司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位於香港的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通常於損益中確認。倘其與合資格的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淨投資對沖有關或應佔部分海外經營業務的投資淨額，則其於權益中遞延。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

2.19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內確認。倘很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融資，則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借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倘合約所訂明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借款會自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已失效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延長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清償，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和特殊借款成本於就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完成及準備資產所需時期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

等待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款進行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可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根據各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率對當前期間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繳稅項，並透過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予以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於報告期末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規可能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評估報稅表內呈列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收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餘額，具體取決於可更佳地預測解決不確定性的方法。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暫時性差額悉數計提。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因初始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亦不會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則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以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可能有應課稅金額可用於動用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會確認。

倘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22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就工資及薪金(包括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的負債預期將於期末後12個月內悉數償付，其中僱員所提供的相關服務將就彼等直至報告期末止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清償負債時預期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僱員參與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組織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以特定上限為限。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支付其僱員的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僱員有權參加政府管理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基於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向該等基金供款，以特定上限為限。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供款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僱員福利(續)

(d) 花紅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支付花紅的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花紅的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須在一年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的金額計量。

(e) 離職福利

本集團應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傭或僱員接納自願遣散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本集團於以下較早日期確認離職福利：(a)本集團無法再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b)當實體確認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倘提出自願遣散的建議，則離職福利按預期接納有關建議的僱員人數計量。須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支付的福利會折現至現值。

2.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僱員持股計劃授予僱員的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減去僱員所支付的金額乃確認為相關服務期間(即股份歸屬期)的僱員福利開支，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為權益貸項。該等股份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計量。將支銷的總款額參照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和僱員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實體)；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要求員工在某特定時期內保留或持有股票)。

總開支於歸屬期間內確認，即將達成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股份數目的估計。其於損益確認對原估計進行修訂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導致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本集團將已授出的增量公允價值計入餘下歸屬期間已接受服務確認的金額計量。增量公允價值為經修改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與原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兩者均於修訂日期估計)。基於增量公允價值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起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之期間在原工具的任何金額的基礎上確認，並應於原歸屬期間的剩餘期間繼續確認。倘股份因僱員未能滿足服務條件而遭沒收，則先前就有關股份確認的任何開支自沒收日期予以轉回。

股東授予附屬公司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在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中作為對附屬公司出資處理。參考授予日公允價值確定的已收到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在歸屬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事業投資增加，並相應調整本公司單獨財務報表中的權益。

2.2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來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以租賃形式提供本集團資產予他人使用的所得被分類為收入。

本集團確認收入及其他收入的政策詳情如下：

(a)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在(或因)履約責任達成時，即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入亦參考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的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形成或強化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指定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a) 客戶合約收入(續)

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已識別的各項履約義務時，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確定合約中各項履約義務相關的獨特貨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並按該等單獨售價的比例分配交易價格。

確定本集團的收入應按總額還是按淨額呈報乃基於對多項因素的持續評估。於確定本集團是作為委託人還是代理人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時，本集團需要首先確定向客戶轉移指定商品或服務前由誰控制該等商品或服務。本集團遵循委託人－代理人考慮因素的會計指引，以評估在將指定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本集團是否控制該等商品或服務，其指標包括但不限於(a)該實體是否在履行承諾提供指定服務時承擔首要責任；(b)在指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該實體是否存在存貨風險；及(c)該實體是否有權決定指定商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一併考慮上述因素，因為並無任何因素可被單獨視為推定或決定性因素，並於須根據各種不同情況評估指標時作出判斷。

本集團主要向OEM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以開發有關OEM儲備車型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的軟件、硬件、算法及功能，而當有關研發成功驗證後，OEM將委託本集團生產及銷售有關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除上述與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有關的核心業務外，本集團亦通過使用表面貼裝技術(「SMT」)為若干客戶生產及銷售已裝配印刷線路板(PCBA)產品。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說明：

(1) 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以及PCBA部件

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主要包括向OEM銷售的主要產品組合駕駛輔助(ADAS)域控制器及智能前視攝像頭)產生的收入，於通過將產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以滿足履約義務的時間點(一般於驗收產品後)確認。就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的PCBA部件而言，本集團於控制權轉移時確認收入，控制權轉移通常發生於標準商業條款(通常為目的地交貨或工廠交貨)項下交付至客戶及所有權及虧損風險轉移後。收入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減增值稅計量，並根據合約條款及歷史模式就任何可變代價(即價格優惠或年度價格調整)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a) 客戶合約收入(續)

(1) 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以及PCBA部件(續)

此外，若干客戶首次與本集團訂立合約購買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時，本集團會向其支付前期款項。該等前期款項會予以資本化，並在與前期款項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交付期間內，作為收入扣減進行攤銷。

(2) 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本集團向OEM提供智能駕駛服務，包括(i)智能駕駛分部的軟件及硬件開發；(ii)智能駕駛算法及功能開發；及(iii)功能安全諮詢及驗證服務。本集團在履約責任達成同時亦是客戶接受約定的交付物的時間點確認收入。在客戶接受約定的交付物前，本集團對付款並無任何可執行權利。

履約成本指與本集團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向客戶提供承諾服務所產生的直接勞工、直接材料及成本分配。當履約責任獲達成同時亦是客戶接受約定的交付物時，本集團確認收入，而與履行合約有關的累計成本轉撥至銷售成本。履約成本根據相關合約規定的條款按項目基準攤銷至銷售成本，這與相關服務的轉讓一致。倘已確認的履約成本的賬面值超過本集團預期就該等服務收取的代價餘額，則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

(b) 其他來源之收入及其他收入

(1)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獲授的租賃獎勵在租賃期內確認為總租金收入的組成部分。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2) 政府資助

當合理確保可獲得政府資助且本集團將符合獲授資助所附的條件時，政府資助將於財務狀況表初始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b) 其他來源之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2) 政府資助(續)

為彌補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資助於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確認為收入。

為彌補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資助在資產賬面值中扣減，其後在資產的可用年期內以扣減折舊費用的方式在損益實際確認。

2.25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動用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就產品保修及虧損合約等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撥備不予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將會考慮整體責任所屬類別以釐定清償責任會否導致資源流出。即使同一類別責任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報告期末管理層對結清目前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6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方式計算：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不包括普通股以外的任何權益服務成本，及
- 除以財政年度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因素作出調整(不包括庫存股份)。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用於確定每股基本虧損的數字，以考慮：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將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須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其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制定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主要由財務部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所批准的政策進行管控。本集團財務部與本集團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就整體風險管理提供書面原則，以及涵蓋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以及額外流動資金投資等特定領域的政策。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倘日後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會出現外匯風險。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開展。大部分資產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非人民幣資產及負債為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承受來自以非人民幣計值的日後商業交易和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境外業務的投資淨額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中國的現金回流受到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規及條例的規限。此外，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外匯風險敞口。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各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港元	24,128	148,667
美元	192,185	123,291
歐元	1,178	680
	217,491	272,638
負債		
美元	80,942	59,678
歐元	451	–
	81,393	59,678

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港元及人民幣／美元匯率變動的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412,800元(2024年：人民幣14,866,700元)，原因為換算以港元計值的金融資產而產生的匯兌虧損。

於2025年12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1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069,000元(2024年：減少／增加人民幣6,361,300元)，原因為換算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虧損。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附註22)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因此本集團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大致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條款於附註28披露。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其利率風險進行對沖。

於2025年12月31日，倘本集團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0.5%，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370,000元(2024年：增加／減少人民幣85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股本證券價格風險來自本集團持有的投資，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附註21)。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的證券產生收益／虧損而減少／增加。於2025年12月31日，倘投資價格增加／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50,000元(2024年：減少／增加人民幣478,000元)。

為管理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分散投資組合乃根據本集團所定的限制進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理財產品及貿易應收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上述各類金融資產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風險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理財產品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存放於中國內地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其均為信貸優質金融機構。

為管理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信貸記錄良好的交易對手給予信貸期，且管理層對交易對手進行持續信貸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分組，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撤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先前已撤銷的金額其後收回時計入同一項目。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包括待扣增值稅進項稅額(「增值稅」)、履約成本及預付款項)，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約束：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 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為管理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內地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並無近期違約歷史。該等工具因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於短期內具備較強能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故其被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而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的虧損模式並無重大差異，因此基於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並無進一步區分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就已售商品或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如附註18所述)。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應收其最大客戶之一吉利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而產生若干信貸集中風險34.12%(2024年：55.21%)。

(iii)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可退還按金、代僱員墊付款項及其他。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5,239)	(450)	(5,689)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 虧損撥備(增加)/減少	(6,758)	392	(6,366)
於2025年12月31日	(11,997)	(58)	(12,055)
於2024年1月1日	(3,720)	(70)	(3,790)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1,519)	(380)	(1,899)
於2024年12月31日	(5,239)	(450)	(5,68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嚴謹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使然，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金融負債到期日

下表為根據所有非衍生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將本集團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分組的分析。

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顯著，故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187,199	49,592	227,748	38,087	502,626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1)	160,588	-	-	-	160,5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 及其他應付稅項)(附註32)	139,433	-	-	-	139,433
租賃負債	974	-	-	-	974
	488,194	49,592	227,748	38,087	803,621
於2024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144,725	16,658	61,037	123,057	345,477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1)	114,918	-	-	-	114,9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 及其他應付稅項)(附註32)	146,996	-	-	-	146,996
租賃負債	2,949	556	-	-	3,505
	409,588	17,214	61,037	123,057	610,896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旨在保障本集團能夠以持續基準繼續經營，從而為權益股東提供回報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查資本結構以監察資本。作為本次審閱一部分，本公司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可調整付予權益股東的股息金額、返還權益股東的資本以及發行新股或購回本公司股份。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資本風險為低。因此，本集團資本風險並不重大，且資本管理計量並非目前本集團內部管理報告程序採用的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債務權益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淨額(附註33)	(91,899)	(91,405)
總權益	870,565	903,024
淨債務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3.3 公允價值估計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闡釋釐定於財務報表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作判斷及估計。為說明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前買盤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
-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一項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 第三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1)	-	300,468	10,000	310,46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19)	-	-	30,012	30,012
金融資產總值	-	300,468	40,012	340,480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1)	-	103,345	125,341	228,68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19)	-	-	95,768	95,768
金融資產總值	-	103,345	221,109	324,454

本集團政策為確認於各報告期末公允價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b) 用於釐定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對金融工具估值時使用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對於非上市投資，其公允價值乃按其資產淨值股份的現值釐定，或參照該投資於2025年12月31日的最新交易價格釐定。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其金額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金及福利以及其他應付稅項)及借款的公允價值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其金額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級)

下表呈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的變動：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95,768	125,341	221,109
收購	232,683	10,000	242,683
出售	(298,439)	(123,374)	(421,813)
公允價值變動	—	(1,967)	(1,967)
於2025年12月31日	30,012	10,000	40,012
於2024年1月1日	7,098	152,136	159,234
收購	138,858	302,158	441,016
出售	(50,188)	(327,403)	(377,591)
公允價值變動	—	(1,550)	(1,550)
於2024年12月31日	95,768	125,341	221,109

有關更多於2025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詳情已於附註21中呈列。

(d)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第二及第三級之間並無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e)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有關用於經常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描述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輸入數據範圍 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私募基金的投資	6,500	資產淨值	不適用 資產淨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銀行承兌票據	30,012	折現率	0.6%~1.2%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投資	3,500	資產淨值或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資產淨值及近期交易價格 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於2024年12月31日

描述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輸入數據範圍 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私募基金的投資	110,556	資產淨值	不適用 資產淨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理財產品(「理財產品」)	10,008	預期回報率	2.4%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銀行承兌票據	95,768	折現率	1.65% 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附有優先權的非上市投資	4,778	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近期交易價格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倘折現率上升／下降0.5%，銀行承兌票據的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50,000元(2024年：增加／減少人民幣47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f) 估值過程

外部估值專家於必要時將參與其中。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需使用會計估計，顧名思義，會計估計與實際結果極少相同。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需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受評估。估計及判斷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可能會對實體帶來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的預期，以及於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預期。有極大風險會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論述。

(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及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的市場情況作出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該等投資各自的公允價值帶來重大影響。釐定公允價值的假設及估計的詳情於附註3.3披露。

(b) 存貨撇減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述，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存貨狀況，並對已識別為陳舊、滯銷或不再可收回或適合用於生產的存貨作出撥備。本集團按每項產品進行存貨審查，並參考最新市場價格及當前市況作出撥備。

(c)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事件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本集團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款項有差異，則該等差異於作出該等決定期間將影響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本集團基於估計可見未來很可能產生充足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可抵扣虧損而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管理層對發生稅項虧損的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時間及金額的判斷及估計。由於未來應課稅收入的不可預測性，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而有關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詳情載於附註1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生產、研發及銷售。本公司執行董事檢討業務的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經營分部，以作出戰略決策及資源分配。因此，本集團認為，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分部僅有一個。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及經營均在中國內地進行，目前本集團主要市場、大部分收益、經營虧損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b) 於報告期的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發票價值(扣除回扣及折扣)。

收入主要包括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服務金額。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926,158	1,192,578
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62,361	41,661
銷售PCBA產品	11,875	13,482
	1,000,394	1,247,721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	177	—
	1,000,571	1,247,721

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吉利集團為本集團的最大客戶，本集團來自吉利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610.30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043.90百萬元)，相當於本集團同年總收入約61.00%(2024年：83.6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c)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客戶前期費用確認的非流動資產(附註16)	1,750	3,500
就客戶前期費用確認的流動資產(附註20)	1,750	1,750
就客戶前期費用確認的資產總值(i)	3,500	5,250
就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非流動資產(附註16)	–	1,825
就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流動資產(附註20)	37,845	40,400
就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總值(ii)	37,845	42,225
流動負債－提供服務(iii)	14,874	22,288
流動負債－銷售產品	1,416	1
合約負債總值	16,290	22,289

(i) 就客戶前期費用確認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客戶前期費用確認的資產	5,250	7,000
年內確認為收入扣減的攤銷	(1,750)	(1,750)
	3,500	5,2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c)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ii) 自履行合約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自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59,492	44,474
減：履約成本減值撥備	(21,647)	(2,249)
	37,845	42,225

履約成本指與本集團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向客戶提供所承諾服務的直接勞工、直接材料及成本分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履約成本減值撥備為人民幣19,398,000元(2024年：人民幣593,000元)。

(iii) 合約負債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源自在服務控制權尚未轉移時客戶支付的服務銷售的按金。該等負債隨着相關服務完成前與客戶根據銷售安排訂立的合約而增加。

(iv) 有關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16,963	8,17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6,086	5,90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對本集團研發開支以及建設先進製造產業基地的政府補助。已確認的補貼概無未達致的條件或附帶其他或有事項。

7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1,129)	(1,5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	633	(21)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	169
匯兌虧損淨額	(8,334)	(5,635)
其他	(765)	29
	(9,595)	(6,969)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收入及成本：		
財務收入：		
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	11,027	5,109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9,242	7,350
租賃負債利息	81	131
總利息開支	9,323	7,481
減：開發中物業資本化的利息開支*	(3,583)	(2,227)
	5,740	5,254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建工程借款成本資本化適用的利率為2.30%至2.40%（2024年：2.40% – 3.0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8 除稅前溢利(續)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886,946	1,131,19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760	11,715
— 使用權資產	13	4,587	5,659
研發開支(i)		322,784	280,651
無形資產攤銷	15	11,878	7,606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5,716	—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680	1,580

(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中的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為人民幣234,134,000元(2024年：人民幣190,040,000元)，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42,010	202,16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6)	6,205	—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a)	43,000	35,758
其他僱員福利(b)	1,927	2,044
	293,142	239,968

(a)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參與人。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機關釐定的薪金成本的某一特定百分比(受若干上限限制)為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撥付福利。本集團對福利計劃的責任以各年應付供款為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使用沒收的供款來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其他僱員福利

其他僱員福利主要包括膳食、差旅、交通津貼及其他津貼。

(c)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2024年：2名)董事，其薪酬於附註35中披露。於2025年，應付其餘3名(2024年：3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6,653	5,588
花紅	499	405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298	189
其他僱員福利	12	1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175	—
	10,637	6,193

其餘最高薪酬人士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1,000,000港元－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3,500,000港元	—	1
4,500,001港元－5,0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5,500,000港元	1	—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	—
遞延所得稅開支	84	—
所得稅開支	84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主要適用的稅項及稅率載列如下：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公司於2019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因此自2019年開始的三年期間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該資格受一項規定限制，即本公司須每三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本公司重新申請了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該申請已獲批准，自2025年開始續期三年。

根據財政部及稅務總局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2號)，小微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延續執行至2027年12月31日。

除知辛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知行汽車科技(嘉興)有限公司外，本公司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並享有上述所得稅優惠政策。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確定該年度應評稅利潤時，有權自2018年起將其研發產生開支的175%(其後自2021年起提高至200%)作為可抵扣開支(「加計扣除」)。

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及除所得稅前虧損(包括實際企業所得稅)計算的預期所得稅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416,471)	(288,339)
按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的比率計算的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	(104,182)	(71,408)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優惠稅率	39,075	27,097
不可扣稅開支	1,236	280
有關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38,538)	(38,81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736)	(578)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91,677	82,414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其他暫時性差額	11,384	1,014
所得稅開支	(84)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所得稅開支(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689,193,000元(2024年：人民幣1,068,850,000元)，可結轉未來應課稅收入。由於未來應課稅收入的不可預測性，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開展其業務，累計稅項虧損一般於5年內屆滿。根據2018年8月發佈有關延長高新技術企業未使用稅項虧損屆滿期的相關規定，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2018年起累計未屆滿稅項虧損的屆滿期由5年延長至10年。本公司於2025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並於2025年12月獲批。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扣除虧損將於以下時間屆滿：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屆滿年份		
2025年	–	167
2026年	654	654
2027年	4,566	4,566
2028年	28,268	27,731
2029年	61,511	62,738
2030年	82,643	54,205
2031年	70,498	66,757
2032年	77,343	74,318
2033年	262,428	257,753
2034年	521,552	519,961
2035年	579,730	–
	1,689,193	1,068,8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415,828)	(288,339)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244,600	226,330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70)	(1.27)

附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25年配售新股及購回自身股份(定義見附註23)以及購留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定義見附註24)的影響作出調整。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按假設轉換全部攤薄工具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是年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附屬公司

(a) 本公司附屬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以下附屬公司的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及法人實體類別	註冊股本 以千元計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直接持有：						
知行汽車科技(常熟)有限公司(i)(ii)	2017年 12月4日	中國蘇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500元	不適用	100%	智能駕駛 測試
知辛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i)	2018年 6月19日	中國蘇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000元	100%	100%	產品製造及 組裝
上海艾摩星汽車科技有限公司(i)	2021年 9月15日	中國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000元	100%	100%	研發
iMotion Automotive GmbH	2023年 10月17日	德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歐元	100%	100%	研發
知行汽車科技(香港)有限公司(i)	2023年 12月6日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00港元	100%	100%	研發
知行汽車科技(嘉興)有限公司(i)	2024年 1月15日	中國嘉興、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50,000元	100%	100%	產品製造及 組裝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2024年 8月28日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100新元	100%	100%	研發
廣州艾摩星汽車科技有限公司(i)	2024年 9月13日	中國廣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研發
武漢艾摩星汽車科技有限公司(i)	2024年 9月13日	中國武漢、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研發
北京艾摩星汽車科技有限公司(i)	2024年 10月16日	中國北京、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研發
深圳艾摩星汽車科技有限公司(i)	2024年 11月20日	中國深圳、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元	100%	100%	研發
艾摩星機器人(蘇州)有限公司(i)	2025年 3月24日	中國蘇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100%	不適用	研發
一平米動力(蘇州)有限公司	2018年 5月23日	中國蘇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元	72%	不適用	研發
蘇州君合機器人有限公司	2022年 5月30日	中國蘇州、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元	43%	不適用	研發

(i) 各附屬公司的名稱英文譯名，乃本集團管理層就其中文名稱作出的最佳翻譯，因該等附屬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

(ii) 於2025年12月，知行汽車科技(常熟)有限公司解散。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租賃

(a)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載列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i)	29,390	30,524
租賃樓宇(ii)	925	3,467
	30,315	33,991
租賃負債		
流動	974	2,949
非流動	-	548
	974	3,497

(i) 於2021年12月，本集團獲得土地使用權以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興建用作製造及研發的總部大樓。

(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增租賃樓宇為約人民幣910,000元(2024年：人民幣5,165,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租賃(續)

(b) 於本集團綜合全面虧損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全面虧損表載列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1,135	1,135
租賃樓宇	3,452	4,524
	4,587	5,659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8)	81	13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	406	467
	487	598
	5,074	6,257

2025年的樓宇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約人民幣3,920,000元(2024年：人民幣4,693,000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該等活動的入賬方式

除土地使用權外，本集團租賃若干樓宇。租賃合約一般按1.2至2年的固定期限訂立。

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磋商，包括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所包含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規定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用途的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傢具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	28,166	3,719	19,534	3,030	9,236	60,610	124,295
添置	-	7,875	2,165	11,221	98	-	204,321	225,680
轉讓	-	12,262	-	1,046	-	-	(13,401)	(93)
出售	-	(390)	(4)	(61)	(18)	(370)	-	(843)
於2024年12月31日	-	47,913	5,880	31,740	3,110	8,866	251,530	349,039
於2025年1月1日	-	47,913	5,880	31,740	3,110	8,866	251,530	349,039
匯兌差異	-	3	14	9	-	-	-	26
添置	-	11,406	40	8,027	461	638	125,049	145,621
收購附屬公司	-	978	-	68	75	9	-	1,130
轉讓	348,857	250	-	-	1,964	-	(353,420)	(2,349)
出售	-	(5,976)	(162)	(2,312)	(715)	-	-	(9,165)
於2025年12月31日	348,857	54,574	5,772	37,532	4,895	9,513	23,159	484,302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	(9,800)	(1,669)	(9,819)	(1,824)	(6,939)	-	(30,051)
匯兌差異	-	-	-	-	-	-	-	-
本年度折舊計提(附註8(b))	-	(4,255)	(670)	(4,623)	(316)	(1,851)	-	(11,715)
出售	-	136	85	58	6	928	-	1,213
於2024年12月31日	-	(13,919)	(2,254)	(14,384)	(2,134)	(7,862)	-	(40,553)
於2025年1月1日	-	(13,919)	(2,254)	(14,384)	(2,134)	(7,862)	-	(40,553)
匯兌差異	-	1	2	(3)	-	-	-	-
本年度折舊計提(附註8(b))	(4,222)	(5,439)	(953)	(5,663)	(391)	(1,092)	-	(17,760)
收購附屬公司	-	(572)	-	(59)	(64)	-	-	(695)
出售	-	5,280	47	2,127	555	-	-	8,009
於2025年12月31日	(4,222)	(14,649)	(3,158)	(17,982)	(2,034)	(8,954)	-	(50,999)
賬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344,635	39,925	2,614	19,550	2,861	559	23,159	433,303
於2024年12月31日	-	33,994	3,626	17,356	976	1,004	251,530	308,48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自損益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10,481	6,586
銷售成本	4,929	4,246
行政開支	2,290	862
銷售開支	60	21
	17,760	11,715

15 無形資產

	汽車技術授權(a)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b)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	23,143	–	23,143
添置	31,132	3,149	–	34,281
轉讓	–	93	–	93
於2024年12月31日	31,132	26,385	–	57,517
於2025年1月1日	31,132	26,385	–	57,517
添置	33,000	1,818	–	34,818
通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	–	16,700	16,700
轉讓	–	2,349	–	2,349
出售	–	(610)	–	(610)
於2025年12月31日	64,132	29,942	16,700	110,774
累計折舊及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	(11,907)	–	(11,907)
年內攤銷費用	(4,151)	(3,455)	–	(7,606)
於2024年12月31日	(4,151)	(15,362)	–	(19,513)
於2025年1月1日	(4,151)	(15,362)	–	(19,513)
年內攤銷費用	(7,359)	(3,962)	(557)	(11,878)
減值虧損	(5,716)	–	–	(5,716)
出售	–	610	–	610
於2025年12月31日	(17,226)	(18,714)	(557)	(36,497)
賬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46,906	11,228	16,143	74,277
於2024年12月31日	26,981	11,023	–	38,00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無形資產(續)

- (a) 於2025年12月31日，管理層識別出汽車技術授權的減值跡象。根據所進行的減值測試，減值虧損人民幣5,716,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 (b) 專利之公允值基於超額盈利法釐定，考慮相關無形資產預期產生的現金流淨額的現值，不包括與分攤資產有關的現金流量。
- (c)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損益扣除的無形資產攤銷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7,657	5,516
行政開支	737	703
銷售成本	3,484	1,387
	11,878	7,606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履約成本(a)	–	1,8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9,977	7,148
資本化前期費用(b)	3,500	5,250
減：將於一年內攤銷的非流動資本化前期費用(附註20)	(1,750)	(1,750)
	1,750	3,500
向股東授出貸款(c)	2,839	13,936
	24,566	26,40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續)

-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銷售成本扣除的履約成本攤銷為人民幣48,892,000元(2024年：人民幣31,503,000元)。
- (b) 資本化前期費用指本集團於客戶首次與本集團訂立合約時向其作出的付款，該等款項於預期轉移相關商品及服務期間攤銷以抵減收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入扣減的攤銷金額為人民幣1,750,000元(2024年：人民幣1,750,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與資本化前期費用有關的減值虧損。

- (c) 於2024年7月，本公司作為貸款人分別與宋陽先生及本公司另一名股東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照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分別向宋陽先生及另一名股東提供人民幣11,000,000元及人民幣2,700,000元的貸款。貸款年利率為3.45%，貸款固定期三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宋陽先生已償還貸款及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1,850	145,526
在製品	7,923	9,840
製成品	235,749	146,283
	325,522	301,649
減：減值撥備	(33,979)	(2,706)
	291,543	298,943

(a)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值	886,946	1,131,190
存貨撇減	31,273	2,563
	918,219	1,133,75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a)	236,631	227,360
應收票據	7,446	–
虧損撥備	(11,997)	(5,239)
總計	<u>232,080</u>	<u>222,121</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虧損撥備除外)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33,525	220,014
美元	3,081	7,333
歐元	25	13
	<u>236,631</u>	<u>227,360</u>

(a) 貿易應收款項

(i)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基於收益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14,414	206,577
3至6個月	5,973	7,132
6至12個月	7,704	658
超過12個月	8,540	12,993
總計	<u>236,631</u>	<u>227,360</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

由於流動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認為與其公允價值大致相同。

(iii) 減值及風險承擔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減值撥備及撥備結餘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1(b)。

1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

- 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債務證券，且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目標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方式實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債務投資		
— 銀行承兌票據(a)	30,012	95,768

(a) 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為賬齡少於六個月的銀行承兌票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a)		
— 可退還按金(i)	1,665	3,752
— 代表僱員付款	—	338
— 其他	1,039	3,433
	2,704	7,523
虧損撥備	(58)	(450)
	2,646	7,073
預付款項(b)		
— 第三方原材料	514	109
— 資本化前期費用(附註16)	1,750	1,750
— 其他經營開支	5,016	10,891
	7,280	12,750
履約成本	59,492	42,649
減：履約成本減值撥備	(21,647)	(2,249)
	37,845	40,400
待扣增值稅進項稅額(c)	876	33,177
其他流動資產總值	48,647	93,400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流動資產（並非金融資產的預付款項及待扣增值稅進項稅額除外）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其他應收款項

(i) 可退還按金

可退還按金主要包括樓宇租賃的保證金及海關保證金。

由於結餘主要包括可退還按金，故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有限。本公司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在該情況下，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經本公司評估，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重大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其他流動資產(續)

- (b) 預付款項指於報告期預付第三方的款項。
- (c) 待抵扣的進項增值稅主要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材料所產生的進項增值稅。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有增值稅可收回餘額的企業可以自2019年4月1日起申請增值稅抵免退稅。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將下列各項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合資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 持作交易的股本投資，及
- 本集團並未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本投資。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下列項目：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投資	3,500	4,778
於私募基金的投資	6,500	—
	10,000	4,778
流動資產		
由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投資	300,468	113,352
於私募基金的投資	—	110,556
	300,468	223,908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金融風險的資料以及用於釐定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方法和假設的資料載於附註3.3(c)。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260,761	215,114
減：受限制現金(b)	(62)	(3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0,699</u>	<u>181,114</u>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

(b) 受限制現金

於2024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34,000,000元的受限制現金指存放於中介銀行、用於購買銀行理財產品的在途資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11,539	28,988
港元	24,128	148,667
美元	124,021	2,792
歐元	1,011	667
	<u>260,699</u>	<u>181,114</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股本

(a) 本公司的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法定／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30,757,340	230,757
配售新股(i)	26,686,000	26,68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附註26(a))	(4,433,600)	(4,434)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附註26(a))	401,150	401
購回普通股	(774,200)	(774)
於2025年12月31日	252,636,690	252,636
於2024年1月1日	226,330,340	226,330
配售新股	4,427,000	4,427
於2024年12月31日	230,757,340	230,757

(i) 於2025年2月17日，本公司以每股認購價20.88港元配售11,190,200股新普通股。籌得總所得款項233,651,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15,216,000元)，扣除直接配售股份開支人民幣5,034,000元，其中人民幣11,191,000元及人民幣198,991,000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於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以每股認購價15.22港元配售15,495,000股新普通股。籌得總所得款項235,834,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14,904,000元)，扣除直接配售股份開支人民幣4,612,000元，其中人民幣15,495,000元及人民幣194,797,000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b) 購回自身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自身普通股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數目	已支付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已支付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已支付 價格總額 千港元
2025年12月	774,200	6.16	5.55	4,446
				4,44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12,184	-	105,588	8	1,117,780
配售新股(附註23(a))	63,211	-	-	-	63,211
貨幣換算差額	-	-	-	17	17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b)	-	267	-	-	267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b)	-	(267)	-	-	(267)
於2024年12月31日	<u>1,075,395</u>	<u>-</u>	<u>105,588</u>	<u>25</u>	<u>1,181,008</u>
於2025年1月1日	1,075,395	-	105,588	25	1,181,008
配售新股(附註23(a))	393,788	-	-	-	393,788
貨幣換算差額	-	-	-	(158)	(15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附註26(a))	-	-	(38,766)	-	(38,76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附註26(a))	998	-	4,806	-	5,804
購回普通股	(3,272)	-	-	-	(3,272)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b)	-	422	-	-	422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b)	-	(422)	-	-	(422)
於2025年12月31日	<u>1,466,909</u>	<u>-</u>	<u>71,628</u>	<u>(133)</u>	<u>1,538,404</u>

(a) 本集團記錄其他儲備以反映股東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供款(附註26)。

(b)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應急管理部聯合發佈的《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財資[2022]136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知辛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須根據上年度收入的若干百分比設立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25年8月，本集團以向現有股東支付的現金代價人民幣6,000,000元及透過注資支付的人民幣1,200,000元總代價收購一平米動力(蘇州)有限公司(「一平米動力」)65%股權。一平米動力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智能一體化接頭及定制機械臂業務。

於收購日期，一平米動力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於2025年 8月31日收購時 確認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16,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9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
存貨	65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50)
遞延稅項負債	(2,505)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0,872
減：非控股權益，按其於所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中應佔比例計算	(5,844)
本集團所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5,028
通過股份轉讓及注資的現金代價總額	(15,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28

收購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指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價值淨額超出將予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的部分，並已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股份獎勵計劃

蘇州藍馳管理諮詢企業(有限合夥)(「蘇州藍馳」)及蘇州紫馳管理諮詢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紫馳」)(統稱為「該等實體」)乃根據中國公司法於中國註冊成立，作為載體，根據僱員持股計劃(「僱員持股計劃」)代本公司僱員持有普通股。

由於本公司無權監管該等載體的相關活動，亦無購回或結算義務，而僅從根據僱員持股計劃獲授股份的合資格僱員的供款中獲益，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並不控制該等載體，毋須將其納入合併入賬範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載體並無編製法定財務報表。

於2022年7月，若干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承授人」)通過蘇州藍馳及蘇州紫馳根據僱員持股計劃獲授145,19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價為每股人民幣4.75元，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全職貢獻及專業知識的獎勵。

於2023年2月，若干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承授人」)通過蘇州藍馳及蘇州紫馳根據僱員持股計劃獲授137,7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價為每股人民幣4.75元，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全職貢獻及專業知識的獎勵。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倒推法釐定，以釐定本公司的相關權益公允價值，以及基於期權定價模型(「期權定價模型」)的股權分配以釐定普通股的公允價值。對主要假設的重要估計，如無風險利率、波幅及股息率，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得出。

若承授人於首次公開發售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則所有授出股份均已歸屬。因此，上述所有股份於2023年12月31日已授出及歸屬。

於2024年7月，本公司採納本公司H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將2,154,000股股份授予若干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承授人」)，代價為每股人民幣5.00元，作為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作出貢獻的獎勵。於2025年12月31日，2,154,000股股份中有401,150股已歸屬。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指定受託人以總代價46,982,000港元購入4,433,600股普通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

年內確認為部分僱員福利開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總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205	-

2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8)	232,080	222,121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0)	2,646	7,07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260,699	181,114
— 受限制現金(附註22)	62	34,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1)	310,468	228,68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9)	30,012	95,768
	835,967	768,76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 借款(附註28)	478,294	314,898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1)	160,588	114,91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薪資 及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附註32)	139,433	146,996
— 租賃負債(附註13)	974	3,497
	779,289	580,309

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各項風險於附註3中討論。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借款：		
<i>有抵押</i>		
銀行借款(a)	240,614	170,173
<i>無抵押</i>		
銀行借款(b)	58,000	—
	298,614	170,173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i>有抵押</i>		
銀行借款(a)	33,422	—
<i>無抵押</i>		
銀行借款(b)	82,000	114,500
其他貸款(c)	64,000	30,000
應付利息	258	225
	179,680	144,725
借款總額	478,294	314,898

(a)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39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0,52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抵押予銀行作為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274,036,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173,000元）之抵押。本集團的長期計息借款為人民幣借款，浮動利率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掛鉤。利息按季支付。借款本金於2026年6月21日至2033年11月14日期間分期償還。

(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自中國內地銀行取得借款合計人民幣140,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500,000元），按實際年利率介乎2.17%至2.60%（2024年12月31日：2.58%至2.95%）計息。

(c) 於2025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64,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00,000元）包括信用證融資所得的短期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借款(續)

(d) 其他披露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的適用借款協議，本集團既無違反任何契諾，亦無重大財務契諾。

本集團的借款受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影響的敞口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27,711	44,500
6至12個月	151,711	100,000
1至2年	43,778	33,423
2至5年	217,919	118,939
5年以上	36,917	17,811
	478,036	314,673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以下未提取銀行融資：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融資	671,064	509,82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29 撥備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保修(ii)	7,429	7,983
	7,429	7,983
流動		
待執行的虧損合同(i)	1,700	700
保修	3,715	3,992
	5,415	4,692
	12,844	12,675

(i) 本集團與若干客戶訂立不可撤銷合約以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履行合約的估計成本超過合約下預計將收取的收入。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於對合約履約成本進行減值測試後就任何不可避免成本超出預期利益的部分確認撥備(附註20)。

(ii)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提供保修，並負責維修或更換未能達致預期使用效果的產品。產品保修撥備金額基於銷量和維修及退貨水平的行業經驗估計得出。本集團將持續檢討並適時修訂該估計。

本集團撥備的變動分析如下：

	待執行的 虧損合同 人民幣千元	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700	11,975	12,675
年內撥備	1,700	8,776	10,476
年內已動用金額	(700)	(9,607)	(10,307)
於2025年12月31日	1,700	11,144	12,844
於2024年1月1日	1,039	10,660	11,699
年內撥備	700	11,564	12,264
年內已動用金額	(1,039)	(10,249)	(11,288)
於2024年12月31日	700	11,975	12,67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0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3,280	3,066

本集團收取該等政府補貼，主要用於資助本集團採購研發設備，其入賬列作遞延收入，並在有關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31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材料款項	160,588	114,918
	160,588	114,918

- (a) 貿易應付款項因屬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b)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購買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所作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60,588	114,918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金及福利	41,088	36,797
應計費用	19,642	39,019
其他應付稅項	10,195	2,76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78,126	82,816
其他(a)	41,665	25,161
	190,716	186,55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 (a) 本集團同意向一名OEM客戶收取服務費，並代該客戶向就組合駕駛輔助產品所用硬件及軟件提供部分研發服務的供應商付款。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客戶收取但未支付予供應商的服務費約為人民幣37,496,000元(2024年：人民幣21,990,000元)。

33 現金流量資料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416,555)	(288,33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所得稅(附註3.1)	84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附註3.1)	6,366	1,8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7,760	11,715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3)	4,587	5,65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11,878	7,606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5)	5,71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 (收益)/虧損淨額(附註7)	(633)	21
存貨減值撥備	31,273	2,563
履約成本減值撥備	19,398	59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6)	6,20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淨額(附註7)	1,129	1,51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7)	—	(169)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5,287)	145
政府補貼攤銷	214	(482)
匯兌差額淨額	3,744	(3,30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	(314,121)	(260,581)
存貨增加	(23,873)	(45,00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6,717)	(10,233)
受限制現金增加	(62)	(33,694)
其他經營資產減少/(增加)	92,513	(33,930)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5,670	(70,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6,093	32,572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5,999)	10,191
撥備增加	169	976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86,327)	(410,09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主要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於其他附註披露的主要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為：

- 添置租賃樓宇使用權資產(附註13)。

(c) 現金淨額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260,699	181,1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1)	310,468	228,686
租賃負債(附註13)	(974)	(3,497)
借款(附註28)	(478,294)	(314,898)
現金淨額	91,899	91,405

(d) 融資活動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497	314,898	318,395
現金流量	(3,514)	154,155	150,642
新租賃	910	-	909
利息開支	81	9,241	9,322
於2025年12月31日	974	478,294	479,268
於2024年1月1日	2,427	225,657	228,084
現金流量	(4,226)	81,767	77,541
新租賃	5,165	-	5,165
利息開支	131	7,474	7,605
於2024年12月31日	3,497	314,898	318,39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現金流量資料(續)

(e)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於收購附屬公司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7,200
減：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	(589)
	<u>6,611</u>

34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則各方被視為有關聯。若各方受到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或控股股東家族的聯合控制，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認為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負責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的活動。其薪酬於附註35(a)披露。

(b) 融資安排

	本集團結欠關聯方的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股東提供的貸款及相關利息(i)	<u>2,839</u>	<u>13,936</u>

(i) 概無就該等貸款計提任何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監事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袍金	工資及薪金	酌情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宋陽先生(i)	-	3,100	398	-	105	3,603
李雙江先生(ii)	-	802	-	-	43	845
盧玉坤先生(iii)	-	1,176	151	-	105	1,432
李程晟先生(iv)	-	-	-	-	-	-
陶志新先生(v)	-	-	-	-	-	-
楊元奎先生(vi)	-	-	-	-	-	-
張為公先生(vii)	111	-	-	-	-	111
劉勇先生(viii)	111	-	-	-	-	111
薛睿女士(ix)	120	-	-	-	-	120
蔣京芳女士(x)	-	4,200	245	1,143	1	5,589
劉芳女士(xi)	-	960	185	-	105	1,250
	<u>342</u>	<u>10,238</u>	<u>979</u>	<u>1,143</u>	<u>359</u>	<u>13,061</u>
監事姓名：						
羅紅先生(xii)	-	812	-	-	43	855
汪冰潔先生(xiii)	-	860	119	-	105	1,084
朱慶華先生(xiv)	-	1,050	162	-	104	1,316
高黎昀女士(xv)	-	1,049	86	-	105	1,240
	<u>-</u>	<u>3,771</u>	<u>367</u>	<u>-</u>	<u>357</u>	<u>4,495</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續)

	袍金	工資及薪金	酌情花紅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宋陽先生(i)	-	1,740	306	-	99	2,145
李雙江先生(ii)	-	870	67	-	99	1,036
盧玉坤先生(iii)	-	1,136	162	-	99	1,397
李程晟先生(iv)	-	-	-	-	-	-
陶志新先生(v)	-	-	-	-	-	-
楊元奎先生(vi)	-	-	-	-	-	-
張為公先生(vii)	100	-	-	-	-	100
劉勇先生(viii)	100	-	-	-	-	100
薛睿女士(ix)	120	-	-	-	-	120
	<u>320</u>	<u>3,746</u>	<u>535</u>	<u>-</u>	<u>297</u>	<u>4,898</u>
監事姓名：						
羅紅先生(xii)	-	894	89	-	99	1,082
汪冰潔先生(xiii)	-	824	148	-	99	1,071
朱慶華先生(xiv)	-	1,006	144	-	99	1,249
	<u>-</u>	<u>2,724</u>	<u>381</u>	<u>-</u>	<u>297</u>	<u>3,402</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續)

- (i) 宋陽先生於2022年11月17日續聘為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ii) 李雙江先生於2018年8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2年11月17日續聘為執行董事，於2025年11月14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盧玉坤先生於2018年8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2年11月17日續聘為執行董事。
- (iv) 李程晟先生於2018年8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2年11月17日續聘為非執行董事，於2025年4月11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 陶志新先生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2025年5月2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 楊元奎先生於2023年3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25年4月25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i) 張為公先生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劉勇先生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6年1月15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x) 薛睿女士於2023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x) 蔣京芳女士於2025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上文所披露彼之薪酬包括彼作為僱員所提供服務之薪酬。
- (xi) 劉芳女士於2025年6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上文所披露彼之薪酬包括彼作為僱員所提供服務之薪酬。
- (xii) 羅紅先生於2018年8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2025年5月9日辭任本公司監事。
- (xiii) 汪冰潔先生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監事。
- (xiv) 朱慶華先生於2020年6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22年11月17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朱慶華先生於2022年11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 (xv) 高黎昀女士於2025年5月9日獲委任為監事，上文所披露彼之薪酬包括彼作為僱員所提供服務之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b) 董事及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收取任何退休福利。

(c) 董事及監事離職福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雙江先生收取離職福利人民幣416,000元，羅紅先生收取離職福利人民幣416,000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監事收取任何離職福利。

(d) 就獲取董事及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取董事及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e) 有關向董事、監事及相關董事的控制法人團體或關連實體提供貸款、準貸款及進行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2024年7月，本公司(作為貸方)與宋陽先生及本公司另一名董事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分別向宋陽先生及另一名董事授予人民幣11,000,000元及人民幣2,700,000元的貸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宋陽先生已償還貸款及利息，另一名董事已於2025年11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f)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各年末或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而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36 資本承擔

報告期末已簽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113	61,56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或有事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項目。

38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797	304,930
使用權資產	29,390	31,885
無形資產	58,085	37,88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4,555	114,38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093	26,306
	697,920	515,394
流動資產		
存貨	262,039	91,919
其他流動資產	52,540	79,982
貿易應收款項	243,874	399,38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0,468	223,90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30,012	95,768
受限制現金	62	3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847	175,976
	1,105,842	1,100,941
資產總值	1,803,762	1,616,335
權益		
股本	252,636	230,757
儲備	1,538,537	1,180,983
累計虧損	(857,111)	(481,862)
	934,062	929,878
總權益	934,062	929,87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8,614	170,173
撥備	7,429	7,983
遞延收入	3,280	3,066
	<u>309,323</u>	<u>181,22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81,729	154,2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9,374	177,934
合約負債	14,179	22,279
借款	179,680	144,725
租賃負債	–	1,308
撥備	5,415	4,692
	<u>560,377</u>	<u>505,235</u>
負債總額	<u>869,700</u>	<u>686,457</u>
總權益及負債	<u>1,803,762</u>	<u>1,616,335</u>
流動資產淨值	<u>545,465</u>	<u>595,706</u>

於2026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董事

財務總經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075,395	—	105,588	1,180,983
配售新股(附註23(a))	393,788	—	—	393,78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附註26(a))	—	—	(38,766)	(38,76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 股份(附註26(a))	998	—	4,806	5,804
購回普通股	(3,272)	—	—	(3,272)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附註24(b))	—	346	—	346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附註24(b))	—	(346)	—	(346)
於2025年12月31日	1,466,909	—	71,628	1,538,537
於2024年1月1日	1,012,184	—	105,588	1,117,772
配售新股(附註23(a))	63,211	—	—	63,211
於2024年12月31日	1,075,395	—	105,588	1,180,983

40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重大非調整事項。



財務概要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自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8,258	1,325,882	1,216,287	1,247,721	1,000,571
銷售成本	(141,475)	(1,215,309)	(1,095,334)	(1,156,895)	(985,333)
毛利	36,783	110,573	120,953	90,826	15,238
銷售開支	(9,403)	(27,681)	(32,277)	(30,393)	(18,386)
行政開支	(29,715)	(41,517)	(83,918)	(57,497)	(80,319)
研發開支	(54,948)	(104,047)	(216,624)	(280,651)	(322,78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撥回淨額	(1,453)	(3,717)	1,601	(9,418)	(6,366)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	-	-	-	(5,716)
其他收入	3,421	4,710	7,676	5,908	6,08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929	(628)	5,718	(6,969)	(9,595)
經營虧損	(50,386)	(62,307)	(196,871)	(288,194)	(421,842)
財務收入	94	100	3,109	5,109	11,027
財務成本	(413,907)	(280,169)	(1,346)	(5,254)	(5,740)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413,813)	(280,069)	1,763	(145)	5,287
除所得稅前虧損	(464,199)	(342,376)	(195,108)	(288,339)	(416,555)
所得稅開支	-	-	-	-	84
年內虧損	(464,199)	(342,376)	(195,108)	(288,339)	(416,471)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64,199)	(342,376)	(195,108)	(288,339)	(415,828)
非控股權益	-	-	-	-	(643)
年內虧損	(464,199)	(342,376)	(195,108)	(288,339)	(416,471)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464,205)	(342,376)	(195,100)	(288,322)	(416,313)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64,205)	(342,376)	(195,100)	(288,322)	(415,670)
非控股權益	-	-	-	-	(643)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464,205)	(342,376)	(195,100)	(288,322)	(416,313)

財務概要

財務概要(續)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446,235	1,155,498	1,508,366	1,149,254	1,163,5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70,269	95,903	164,186	411,668	572,461
資產總值	516,504	1,251,401	1,672,552	1,560,922	1,735,972
流動負債總額	156,618	572,448	509,934	476,128	553,663
非流動負債總額	918,220	12,486	38,910	181,770	311,744
負債總額	1,074,838	584,934	548,844	657,898	865,40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558,334)	666,467	1,123,708	903,024	866,471
非控股權益	-	-	-	-	4,094
總(虧絀)/權益	(558,334)	666,467	1,123,708	903,024	870,565
總(虧絀)/權益及負債	516,504	1,251,401	1,672,552	1,560,922	1,735,972

